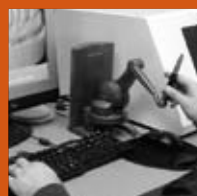




99年 標準檢驗局年報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contents

BSMI

目錄

- 4 局長的話
- 6 壹・組織、預決算及人力
- 12 貳・業務概況
 - 12 一、標準
 - 20 二、度量衡
 - 30 三、商品檢驗與驗證
 - 40 四、市場監督及商品安全管理
 - 49 五、管理系統查/驗證
 - 53 六、資料服務
- 57 參・國際合作與交流
- 67 肆・展望未來
- 71 伍・附錄
 - 72 一、業務簡介
 - 77 二、統計表

局長的話



歲月悠悠，倏乎，中華民國建國百年已翩然而至，值此歲末隆冬，檢視本年施政，頗感欣慰。本局以產業及民眾需求為本，致力於產業永續發展，確保商品符合安全要求，使消費大眾有健康安全之生活環境。於配合政策及產業需求方面，積極完成標準、檢驗、認證以及消費品安全等協議，協助我國產業升級及提升國際競爭力；於加強不安全商品防制工作方面，戮力建置符合社會需求的檢測驗證環境，以杜絕不安全商品上市，積極為消費安全把關，以符合各界的期許。本年努力推動多項措施，亦已獲得產業界及廣大民眾的認同與肯定。

隨著「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簽定，可預見兩岸貨品流通更甚過往，是以攸關國計民生之檢測標準益發重要，此時，制定能確保產品品質及安全之適當標準以供檢測遵循，成為階段性要務。本局為辦理國家標準專責機關，本年制定、修訂機械安全、工程製圖、反光片及反光膠帶等多種與產業基礎技術相關之標準，以達到改善國內產製能力及技術水準，並提升國際競爭力之目的；另為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制定、修訂可攜式二次單電池及電池組、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液化石油氣、衛生陶瓷器等民生用品之國家標準；又為因應社會邁向環保標準化及相關產業發展需求，制定、修訂發光二極體道路照明燈具、照明用發光二極體模組安全性規範、太陽光電等標準，提供安全、無噪音、無污染之生活環境。

近代新的國際計量體系逐步形成，可預見未來其對科學、技術、貿易及社會的影響，並且廣泛運用於食、衣、住、行等各層面。為維持有效之度量衡體系，確立計量單位之公信力，本局持續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健全追溯體系，本年完成新建及擴建「低衝擊原級校正系統」等3套量測系統標準，以做為工商社會與科學實驗之依據。另本局持續辦理加入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優良實驗室操作數據相互接受(OECD GLP MAD)，推動國內OECD GLP符合監控計畫，參加OECD GLP工作小組會議等重點業務屢有進展。為落實民眾「買的安心、用的放

心、感受貼心」之服務宗旨，本局對於民眾日常生活所接觸之度量衡器，均積極執行檢定與規範，以有效保護國民的基本權益。

中國黑心商品氾濫時有所聞，由於涉及廣大經濟利益，不肖商人屢屢枉顧國人生命財產，使市面上充斥著來自中國大陸的不合格商品，其品質良窳不齊、標示混亂，故惟有加強檢驗，方能阻絕不良商品，以保障國人使用安全商品之權利。本年持續推動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VPC），規劃「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等，為民生用品安全把關。亦整合民間檢測資源共同參與商品檢驗業務，開放民間商品驗證機構參與第三者驗證，本年公告開放增列「電源供應器」等品目為商品驗證業務委託辦理之驗證類別及驗證項目。另所建之檢驗申辦服務與檢測資訊查詢系統，提供多元化商品檢驗資訊與服務，民眾於線上查詢時，經由所貼之商品標識碼數，即可追蹤到生產廠商等源頭資訊，讓偽標無所遁形。

由於國內外各類商品事故頻傳，造成消費者生命、健康或財產的損失，為保障消費者安全，本局不時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上揭露商品安全訊息，適時公布重要資訊，而於發生商品事故時，可立即提供業者與消費者一快速通報管道；另針對事故商品動向，除要求業者採取適當處置，並協助其辦理資訊揭露外，亦關注追蹤後續發展等事宜，確實實踐安全把關之責任。本年成立跨部會「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查緝進口異常商品，並設立臺北、基隆、新竹、臺中、臺南、高雄、花蓮等七個分隊，會同各協辦機關執行聯合稽核；未來將持續蒐集情資，加強查核商品標示異常情形，以阻卻產地標示不實之商品進入市場販賣，隔絕進口異常商品，以防範其打擊國內產業，保障國內消費者及合法經營業者權益。嗣後，本局亦努力將「商品安全」基本觀念根植於民眾日常生活，俾使廠商銷售與民眾採購達到雙贏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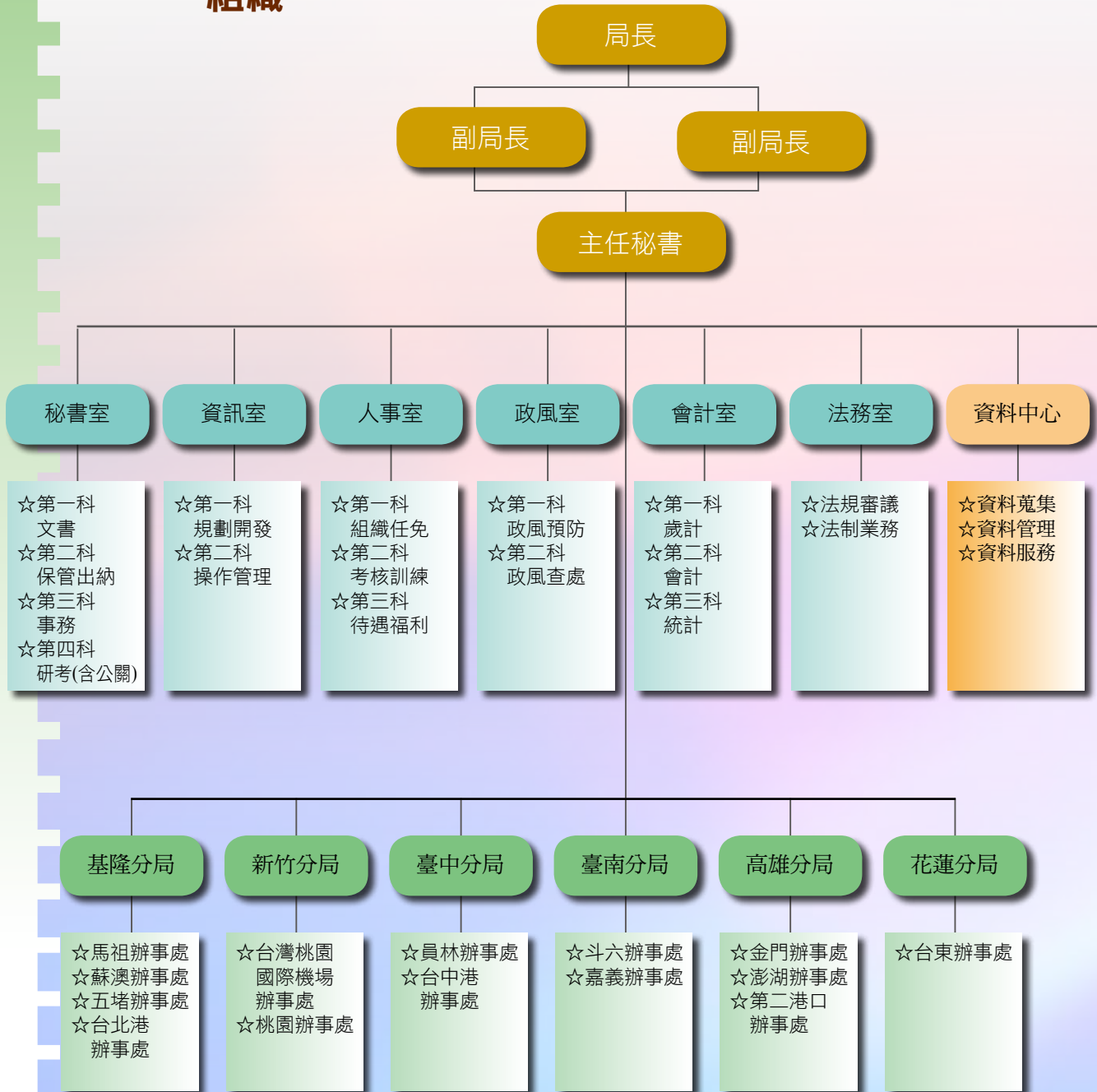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唯有共勉全體同仁，勇於承擔責任，在各人工作崗位上，努力不懈，積極整合運用產官研資源，配合國家政策，推動符合產業及民生需求的計畫措施，以創新檢測、量測技術，完善認驗證環境，與國際接軌。在此建國百年來臨前夕，期待全體同仁為了台灣美好願景，整裝出發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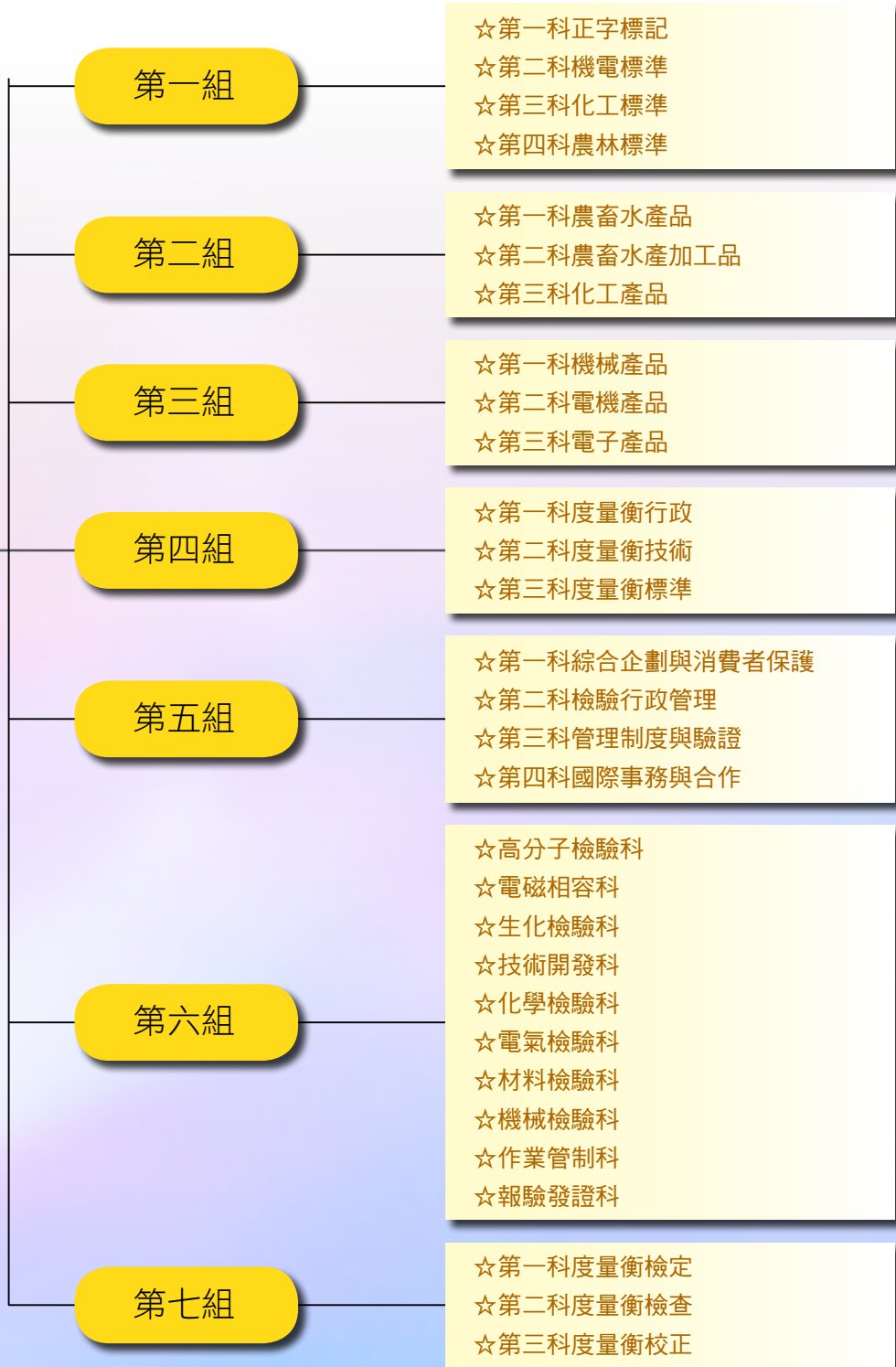
陳介山

中華民國100年2月

壹 組織、預決算及人力

一、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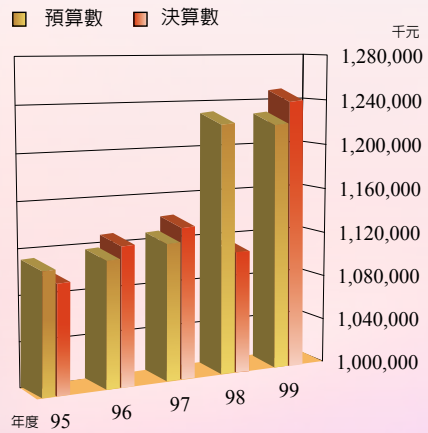


二、預決算

〉歲入預決算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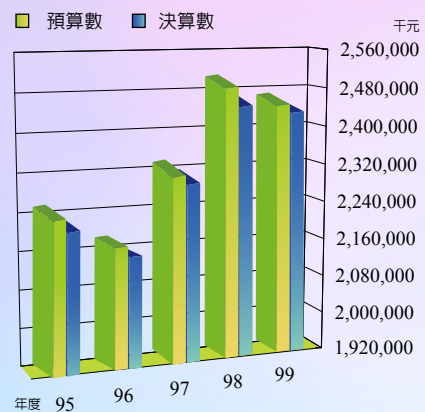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95	1,110,139	1,095,997
96	1,116,805	1,125,365
97	1,126,591	1,139,875
98	1,225,365	1,088,829
99	1,224,019	1,246,833



〉歲出預決算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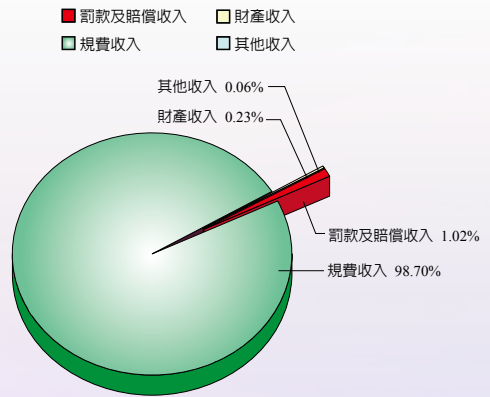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95	2,244,642	2,225,130
96	2,182,394	2,166,458
97	2,343,054	2,321,843
98	2,505,610	2,472,222
99	2,461,478	2,447,692



九十九年度歲入決算-來源別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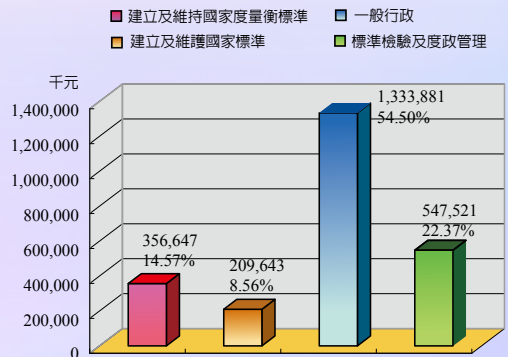
科目名稱	金額	百分比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85	1.02
規費收入	1,230,606	98.70
財產收入	2,836	0.23
其他收入	706	0.06
歲入合計	1,246,833	100.00



九十九年度歲出決算-計畫別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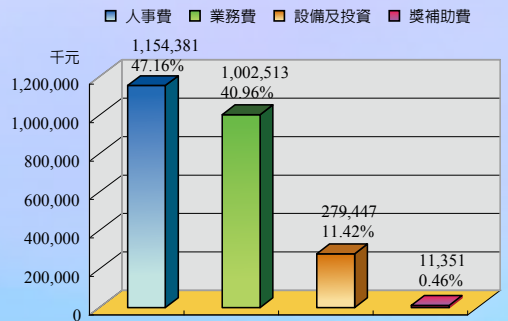
計畫名稱	金額	百分比
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	356,647	14.57
建立及維護國家標準	209,643	8.56
一般行政	1,333,881	54.50
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	547,521	22.37
歲出合計	2,447,692	100.00



九十九年度歲出決算-用途別

單位：千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百分比
人事費	1,154,381	47.16
業務費	1,002,513	40.96
設備及投資	279,447	11.42
獎補助費	11,351	0.46
歲出合計	2,447,69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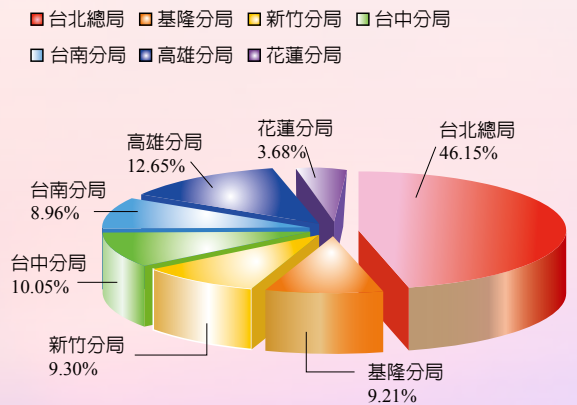


三、人力

本局現職人員計有1,194人，其中職員907人，聘用人員57人，約雇人員60人，技工52人，工友67人，駕駛47人及駐衛警4人。有關現有員額、職員年齡、學歷、性別情形，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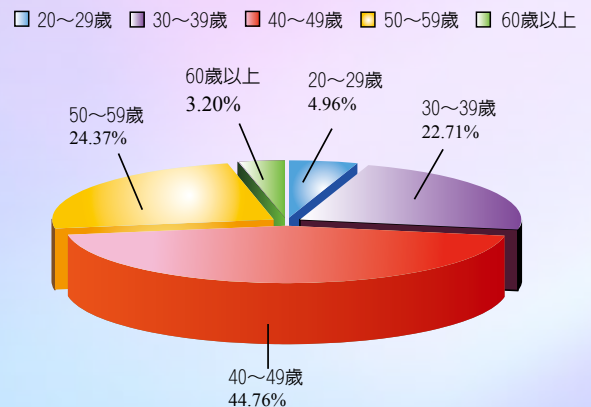
◎現有員額分析統計表

分局別	員額	百分比
台北總局	551	46.15
基隆分局	110	9.21
新竹分局	111	9.30
台中分局	120	10.05
台南分局	107	8.96
高雄分局	151	12.65
花蓮分局	44	3.68
合計	1,19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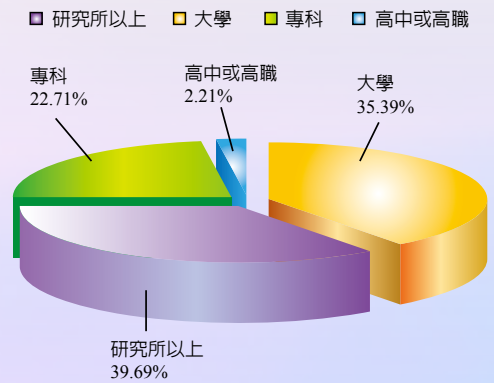
◎職員年齡分析統計表

年齡別	人數	百分比
20~29歲	45	4.96
30~39歲	206	22.71
40~49歲	406	44.76
50~59歲	221	24.37
60歲以上	29	3.20
合計	90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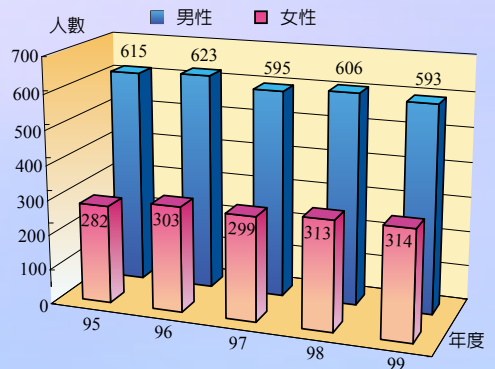
◎職員學歷分析統計表

學歷別	人數	百分比
研究所以上	360	39.69
大學	321	35.39
專科	206	22.71
高中或高職	20	2.21
合計	907	100.00



◎職員性別分析統計表

年度	總計	男性	女性
95	897	615	282
96	926	623	303
97	894	595	299
98	919	606	313
99	907	593	314



貳 業務概況

一、標準

(一) 業務報告

隨著「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簽定，可預見兩岸貨品流通更甚過往，是以攸關國計民生之檢測標準益發重要，此時，制定能確保產品品質及安全之適當標準以供檢測遵循，成為階段性要務。

本局為辦理國家標準專責機關，本年制定、修訂機械安全、工程製圖、反光片及反光膠帶、電磁鋼片、工業用氫氧化鈉、鋁及鋁合金、精密陶瓷、皮革物性及機械性質測試等多種與產業基礎技術相關之標準，以達到改善國內產製能力及技術水準，並提升國際競爭力之目的；另為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制定、修訂可攜式二次單電池及電池組、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液化石油氣、衛生陶瓷器、紡織品、塗料、輪胎、乳品、速食麵、塑膠製餐具、酒、食品家具、咖啡、塑膠擦等民生用品之國家標準；又為因應社會邁向環保標準化及相關產業發展需求，制定、修訂發光二極體道路照明燈具、照明用發光二極體模組安全性規範、太陽光電、電動車輛推進用二次電池組、建築物及建築構件之隔音量測等標準，提供安全、無噪音、無污染之生活環境。

為提升國內產業國際競爭力，俾能在全球標準制定發展上爭取一席之地，協助國內產業參與國際標準化活動，本局補助成功大學、交通大學等團體，出席ISO、IEEE、DICOM及3GPP等組織召開之國際標準化活動，研討醫療資訊、防火技術、行動通訊及營建材料等國際標準，藉以掌握國際標準最新發展趨勢，並蒐集最新標準資料。

「正字標記」推展將近60年，在本局重重把關下，取得正字標記廠商，不僅其工廠品質管理必須通過CNS 12681(ISO 9001)，產品檢驗更必須符合國家標準；而本局每年還會不定期抽檢產品，務使消費者能透過標章認



明，安心購買產品；為了創造優良消費環境，今年再度結合通路商，特別辦理「正字標記產品展售會」，期間邀請消費者代表、廠商代表及通路商代表，舉行共同結盟儀式，簽署「安心成家，正字久久」，一起推動及建立優質的消費環境。

（二）業務成果

1. 配合政策及產業發展，本年制定、修訂國家標準計415種，廢止不適用標準157種，截至本年底現有國家標準14,473種。

國家標準業務

單位：種

年別	制定	修訂	廢止
99年	240	175	157
98年	132	143	45
增減(%)	+81.82	+22.38	+248.89

- （1）杜絕不安全消費商品為本局重要政策，本年積極制修訂可攜式二次單電池及電池組、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手持型電動工具安全性、家電安全性、液化石油氣、衛生陶瓷器、紡織品、塗料、輪胎、乳品、速食麵、塑膠製餐具、酒、食品微生物檢驗法、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紙類試驗法、家具、咖啡、塑膠擦等135種消費商品國家標準，保護民眾生命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 （2）為因應社會邁向環保標準化的需求，配合政府節能減碳及推動綠建築政策，制修訂發光二極體道路照明燈具、照明用發光二極體模組安全性規範、太陽光電、電動車輛推進用二次電池組、建築物及建築構件之隔音量測等18種國家標準。
- （3）為健全資訊通信產業應用環境，制修訂資通安全、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HL7）、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國家名稱代碼表示法、8位元單位元組編碼圖形字元集、無線射頻識別等58種國家標準。

- (4) 因應產業需求，制修訂機械安全、車輛電磁相容、工程製圖、反光片及反光膠帶、電磁鋼片、工業用氫氧化鈉、鋁及鋁合金、精密陶瓷、皮革物性及機械性質測試等157種國家標準。

2. 國家標準發展策略及調和規劃

- (1) 針對標準法修法部分，完成「標準法修正草案及修法意旨說明」，可作為本局未來修正「標準法」之重要參考。
- (2) 完成「標準化成果效益評估與分析方法之研究成果報告」，並舉辦「標準效益評估操作說明課程」，未來作為排定各領域標準制修訂作業優先性之參考依據。
- (3) 針對正字標記驗證制度部分，完成「我國正字標記制度之改善方法與具體修正方案」報告。
- (4) 辦理「『國家標準資訊與產業技術標準』管理系統維護暨新增功能委外服務案」，以提升標準制修訂相關作業之效率，落實標準作業程序資訊化之目標。
- (5) 為奠定國家發展之良好基礎，辦理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已完成中文資訊、自由軟體平台、光觸媒材料等相關國家標準草案27種，確保我國標準與國際間之一致性。



3. 網路通訊國際標準分析及參與制定

為提升國內資訊與通訊產業之國際競爭力，規劃第四代行動通訊及車載資通訊等相關國際技術標準參與制定計畫，藉由參與國際標準制定，爭取網路通訊系統之關鍵智財，提高國內技術自主性，並培養相關國際標準制定人才，有利國內產業從標準之追隨者，轉型成為標準之參與制定者，並從代工提升至以智財權為導向之加值產業。

- (1) 出席3GPP LTE/LTE-Advanced、WiMAX forum、IEEE 802.16及IEEE 1609等資通訊產業標準組織會議達200人次。
 - (2) 於國際產業標準組織會議發表前瞻技術研發成果，成為技術貢獻者達333件，被接受者達153件，有機會爭取到關鍵智財權。
 - (3) 培養具有談判協調及專業技術能力之國際標準制定人才55人，提升我國資通訊產業國際競爭優勢。
 - (4) 維護計畫專屬網站，提供參與4G、WiMAX及車載資通訊標準組織會議活動訊息，以及相關標準動態報導，另提供計畫下之經驗交流會、研討會、論壇等會議資料，俾利推廣產業界標準化活動。
4. 推動標準教育訓練、培養種子師資及補助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
- 為培育及訓練國內外產業標準化活動所需人才，落實推動架構及運作機制，以我國技術利基為籌碼，利用TEC(Taipei EDI/EC Committee)名義參與UN/CEFACT國際標準組織相關會議，藉以突破外交困境，經由參與系列國際會議交流合作方式，建立及維繫國際標準利害關係群體間之互動連結，不僅可參與國際標準化事務，引進國際標準新知，並運用電子商務技術標準，達到與國際接軌及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之目的。
- (1) 完成標準化培訓課程教材5份、數位學習課程教材240分鐘及培訓標準種子師資25位。
 - (2) 每年至少培育1名技術專家，爭取相關國際標準組織之工作組主席或委員，並至少協助1家我國廠商爭取跨國合作案。
 - (3) 辦理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之補助作業，完成經驗學習分析報告1份。
5. 加強正字標記管理與推廣
- (1) 公告增列「袋、包及箱產品」、「聚乙烯絕緣聚氯乙烯被覆 (PE-PVC) 引進線」、「熱浸鍍55%鋁-鋅合金鋼片及鋼捲」、「墁砌水泥」、「家具—(學校) 普通教室用課桌椅」、「梭織運動衣」、「睡衣」、「輕量塗布紙」、「高壓鈉氣燈泡」、「塑膠擦」及「水硬性混合水泥」等11種產品為申請使用正字標記之產品品目，擴大正字標記產品使用範圍，保障消費者權

益及大眾生命安全，使正字標記成為國內產品驗證品質保證基礎。

(2) 辦理正字標記推廣宣導系列活動，包含6場次「正字標記產品採購說明會」、正字標記產品特展及記者會；於第11屆全國標準化獎頒獎典禮中，同時舉辦「50年資深正字標記廠商表揚儀式」，並至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等3個公會推廣宣導。

(3) 創造優良消費環境，再度結合通路商辦理「正字標記產品展售會」，邀請消費者代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范姜秘書長群生、廠商代表--中華民國正字標記協會李總經理孟娜，以及通路商代表--特力集團張副總經理柏青參與結盟儀式，簽署「安心成家，正字久久」，並呼籲消費者、廠商、通路商、政府採購單位，共同推動及建立優質的消費環境。



(4) 加強推動正字標記事務，刊載相關資訊於蘋果日報美食王特刊等國內各大報、時報周刊、TVBS周刊、正字標記協會會訊雜誌及中時電子報等媒體；另於古典音樂台播放宣傳帶，安排古典音樂電台與教育廣播電台節目專訪，以及在台灣電視公司等5家電視台公益時段播出相關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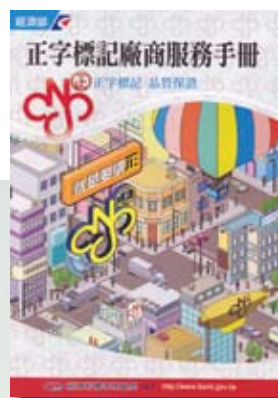
(5) 辦理正字標記標章教學活動，範圍遍及北、中、南、東共40所學校，計超過10,000人參加。



(6) 製作DM、廠商服務手冊、民眾服務手冊、廣播帶，廣泛宣導正字標

記意涵及形象，推廣宣導網站及策略聯盟等，強化正字標記產品市場優勢，促使廠商申請正字標記，協同合作創造最佳綜效。

- (7) 本年受理並審查廠商申請使用正字標記案，計核准60家工廠、95張證書；受理正字標記證書基本資料變更，計核准374家工廠、1,082張證書。



正字標記管理

年別	核准廠商(家)	核准產品(件)	品管追查(廠次)	產品抽驗(件)
99年	60	95	498	1,604
98年	77	112	489	1,847
增減(%)	-22.08	-15.18	1.84	-13.16

6.重要活動及宣導

- (1) 響應每年10月14日「世界標準日」活動，辦理「第11屆全國標準化獎頒獎典禮」、「世界標準日專家論壇」、「網路通訊國際標準到產品創新研討會」、「LED顯示器產業標準高峰論壇」、「產業技術標準活絡及推廣研討會」、「奈米粒子檢測標準技術論壇」、「『智慧型車輛零組件檢測技術標準與驗證能量建立』成果發表暨技術研討會」、「健康照護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與驗證人才培訓研討會」及「燃料電池標準檢測驗證研討會」，宣傳標準化重要性，以提高社會大眾之標準化意識，並呈現政府致力推動標準化之各項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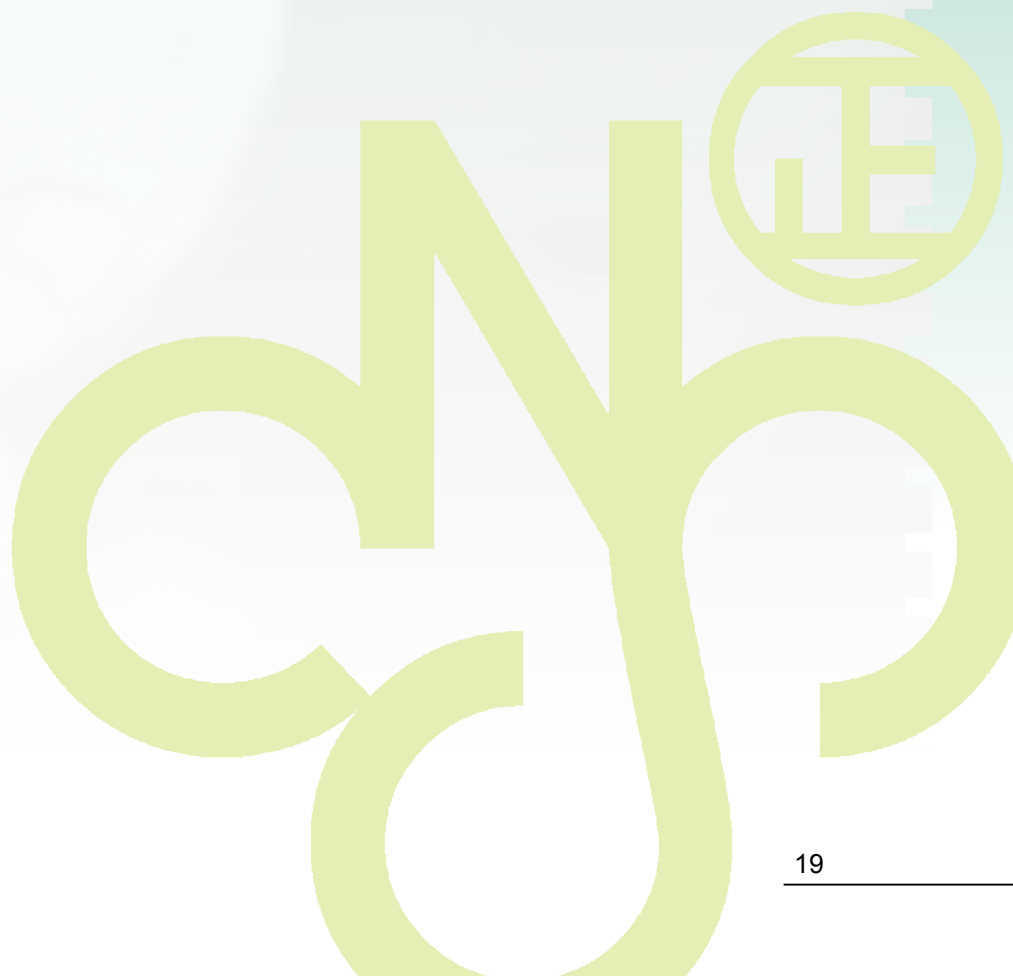




- (2) 舉辦全國標準化獎甄選活動及頒獎典禮，頒發團體標準化獎、公司標準化獎及標準化成就獎等3個獎項共計11個獎額，激勵國內各機構、團體、公司及個人推動及實施標準化，健全全國標準體系。



- (3) 為提升國內產業國際競爭力，俾能在全球標準制定發展上爭取一席之地，協助國內產業參與國際標準化活動，本局依「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補助作業規範」，補助可億隆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大學、台灣護理資訊學會、交通大學及台灣醫療影像資訊標準協會等團體，出席ISO、IEEE、DICOM及3GPP等組織召開之國際標準化活動，共計9人次，研討醫療資訊、防火技術、行動通訊及營建材料等國際標準，藉以掌握國際標準最新發展趨勢，並蒐集最新標準資料。



二、度量衡

(一) 業務報告

人類文明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不斷地提昇，以致大眾對「度量衡」的觀念產生關鍵性的轉變，近代新的國際計量體系也因而逐步形成，可預見未來其對科學、技術、貿易及社會的影響，並且廣泛運用於食、衣、住、行等各層面。為維持有效之度量衡體系，確立計量單位之公信力，本局持續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健全追溯體系，本年完成新建「低衝擊原級校正系統」、「晶圓表面奈米微粒粒徑量測系統」及擴建「加馬射線空氣克馬校正系統Am-241能量點標準游離腔校正」等3套量測系統標準，以做為工商社會與科學實驗之依據。



目前國際度量衡局（BIPM）電子資料庫內已登錄88系統、378項校正與量測能量（CMC），而本局持續辦理之加入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優良實驗室操作數據相互接受（OECD GLP MAD），推動國內OECD GLP符合監控計畫，參加OECD GLP工作小組會議等重點業務屢有進展；另已與美國環保署簽署台美「優良實驗室操作計畫相容確認書」，並邀請美國GLP權責單位來台辦理研討會及相關訓練課程。

為使各界能普遍認識及參與計量活動，本局每年辦理「520世界計量日」系列活動，並加強與度量衡業者、公會之互動，均獲得熱烈迴響；又於提高社會大眾對度量衡與科技、產業及民生認知方面頗有所獲。本局亦於年終辦理計量科技計畫成果展，發表包括平面顯器、軟性電子、奈米技術、游離輻射、時間頻率及認證等19項重要計量技術發展成果；此外，本年度並完成公告修正「糾紛度量衡器鑑定辦法」、「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計量技術人員管理辦法」及「度量衡規費收費標準」等法規。

為落實民眾「買的安心、用的放心、感受貼心」之服務宗旨，本局對於民眾日常生活所接觸之度量衡器均積極執行檢定與規範，以有效保護國民的基本權益。

(二) 業務成果

1. 建立量測標準，發展量測技術，積極參與國際度量衡組織

- (1) 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17個領域135套量測系統標準系統，提供國家量測校正服務4,622件，衍生2級檢校服務4,732,928件，可支援國內檢測市場上百億元規模之經濟效益。
- (2) 新建「低衝擊原級校正系統」、「晶圓表面奈米微粒粒徑量測系統」及擴建「加馬射線空氣克馬校正系統Am-241能量點標準游離腔校正」等3套量測系統標準。提供資訊產品、車用電子及精密設備所需之衝擊校正需求及半導體晶圓量測追溯，輻射劑量偵測儀器及人員劑量計之測試、校正與能力試驗。
- (3) 以專案觀察員身分(ad hoc Observer)參加於法國巴黎所舉行之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優良實驗室操作(OECD GLP)工作小組第24次會議，報告我國OECD GLP符合性監控系統最新執行狀況，致力推動我國加入OECD GLP數據相互接受(MAD)，目前已完成GLP MAD之符合性評估制度，而國內已有11家機構申請，9家機構通過符合性登錄，俾利我國業者拓展海外市場。
- (4) 持續進行關鍵比對登錄於國際度量衡局(BIPM)之關鍵比對資料庫，俾使我國核發校正報告為國際接受，順利與國際接軌，截至本年度登錄成果如下表：

		總計	國家度量衡實驗室	游離輻射實驗室	時間頻率實驗室
登錄於國際度量衡局BIPM	本年度參與關鍵與增補資料庫比對活動(附錄B)	16項	9項	4項	3項
	登錄校正與量測能量CMC資料庫(附錄C)	88系統數 378項CMC	72系統數 281項CMC	11系統數 89項CMC	5系統數 8項CMC

(5) 持續辦理加入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優良實驗室操作數據相互接受 (OECD GLP MAD)，推動建置國內「OECD GLP」優良實驗室操作國家符合性監控系統，並申請加入為OECD MAD之成員，參加OECD GLP工作小組會議。目前已與美國環保署簽署台美「優良實驗室操作計畫相容確認書」，並邀請美國GLP權責單位來台辦理研討會及相關訓練課程。

2. 辦理520世界計量日系列活動

5月15日至5月21日由本局結合各分局及各科專計畫執行單位，聯合北、中、南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共同辦理520世界計量日系列活動。為配合本年世界計量日主題—「計量與科技量測 (Metrology-measurements in Science and Technology)」，分成學術研討會、宣導與推廣活動及慶祝活動等3大主題辦理；活動範圍自技術/學術研討會/說明會、論壇、合格度量衡器辨識宣導活動、登山健行活動，至開放實驗室共11項，除強化度量衡業者、公會之互動與從業人員向心力外，成功宣導計量 (度量衡) 知識與觀念，使社會大眾深切認知計量、產業、生活其間之關聯性與重要性。



3. 辦理量測技術擴散活動

- (1) 於2月10日假科技大樓召開奈米標準技術諮議會(Taiwan Nanotechnology Standard Council, TNSC)99年

第1次會議，以召集人吳茂昆所長為總主持人、副召集人陳介山局長及段家瑞主任擔任會議主持；大會率先由秘書處及4個技術工作組進行工作報告，並邀請台灣奈米技



術產業發展協會宋清潭博士，針對「奈米科技發展風險管理」主題為之演講；會員並就現有規範及前置規範推廣方式據以討論，既而決議通過中興大學奈米中心的TNSC新會員申請案。

- (2) 於6月7日至11日辦理2010年第三屆世界認證日，本屆認證日主題「全球接受(Globe Acceptance)」，規劃有「一次認證全球接受」論壇、國際MRA/MLA認證效益研討會、資訊服務管理(ISO/IEC 20000)研討會等3項慶祝活動，以彰顯我國認證事務與國際接軌。

- (3) 於6月10日假台北國際會議中心舉辦「2010FPD國際標準與技術研討會」，共計有28家廠商，71位代表參加。本次研討會邀請平面顯示器(FPD)標準國際著名學者專家發表精闢講演，來自日本



Kyodo Printing公司Mr. Furukawa、國際顯示器計量委員會(ICDM)標準專家Dr. Kelley、韓國Dr. Seung Kwan Kim及量測中心藍玉屏博士等4位，分別發表FPD產業標準發展現況及新檢測標準專題；藉此提供國內平面顯示器產業最新標準技術與未來發展趨勢之相關訊息，並作為政府推動國內、外標準制定之參考。

- (4) 於10月11日至12日辦理國際度量衡委員會(CIPM)下設之質量技術諮議委員

會(CCM)流量工作小組(Working Group for Fluid Flow, WGFF)第10屆會議，共有來自14個國家28位代表參加。會議中，除各區域代表報告該區比對計畫與進展外，亦熱烈討論過去幾年執行各項比對所面臨的技術問題，包括層面自試圖統一各國系統量測能力分析流程與項目、成立專家群以協助比對主辦國處理技術問題、比對件納入流量量測能力(CMC)的困難與解決方案至相關費用分攤等，俾能充分準備明年開始的新一輪全球比對。



- (5) 於12月14日由本局主辦，工研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全國認證基金會、中華電信研究所、核能研究所等4執行單位襄助協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99年度科技計畫聯合成果展」，本次成果展主要分為成果看板說明及成果展示2部分，計量領域部分除展現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部分量測系統外，尚涵蓋平面顯器、軟性電子、奈米技術、游離輻射、時間頻率及認證等19項重要計量技術發展成果，現場獲得極大的迴響，成功將技術成果推廣至業界，並提升廠商技術能力，總計約241人參加。
- (6) 舉辦「99年度國際時頻校核及量測技術研討會」，會中對於國際時頻比對技術、高精度時頻技術及國家時頻實驗室最新建置遠端時頻量測系統等，均有廣泛而深入的討論與交流。本次活動讓業界廠商代表與國際專家直接溝通互動，兩邊透過實驗室業務介紹與廠商代表意見回饋，不但增進彼此了解，也達到宣導推廣目的，實有助廠商技術能力提升。



- (7) 推動「計量產業發展計畫」，包括健全計量產業發展環境、促進計量產業技術升級、強化專業人才培訓機制及協助計量產業國際接軌等4大分項，建構完善發展環境，開創產業新局。
- (8) 推動「正確計量嘉惠全民計畫」，鼓勵民眾使用正確度量衡器，以達到「買的安心、用的放心、感受貼心」之目標；落實本局劃一度量衡，確保量測準確之一貫政策，有效保護國民基本權益。
4. 落實執行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業務，維護公平交易環境
- (1) 為落實供交易、證明、公務檢測、環境保護、醫療衛生等應經檢定法定度量衡器之檢定服務及法碼校驗服務等，本局有效執行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業務，以維護環境及大眾安全健康。

度政檢校績效 - 按項目別分

單位：具

年別	總計	初次檢定	重新檢定	檢查	二級校正	校驗	糾紛鑑定	申訴舉發	市場監督
99年	3,225,554	2,425,420	685,378	99,439	1,497	2,460	760	195	10,405
98年	3,174,282	2,323,835	730,885	106,549	1,532	1,930	820	235	8,496
增減(%)	1.62	4.37	-6.23	-6.67	-2.28	27.46	-7.32	-17.02	22.47

- (2) 完成公告修正「糾紛度量衡器鑑定辦法」、「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計量技術人員管理辦法」及「度量衡規費收費標準」等4項法規。
- (3) 推動度量衡器合格印證採用環保材質改進方案，執行改善合格印證測試工作，逐步推動實施環保封印，本年已完成「油量計」及「計程車計費表」改用環保封印。
- (4) 為降低民眾對警方執行取締之公務檢測用法定度量衡器準確性之疑慮及爭議，參照國際現有標準及歐美國家之作法，制訂「感應式線圈測速儀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將「感應式線圈測速儀」納為應經檢定之法定度量衡器，自4月1日起實施；並修正「呼氣酒精測試器及分析儀檢定檢查技術規範」，自本年7月1日起實施。

- (5) 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建立公平交易環境，修正「衡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電度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計程車計費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及「膜式氣量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並分別自本年3月16日、3月16日、7月1日及明(100)年1月1日起實施。
- (6) 因應「計量技術人員管理辦法」之修正，配合修正「度量衡業務委託辦法」，以落實計量技術人員制度，並提高代施檢定品質。
- (7) 辦理20型經型式認證之度量衡器購樣測試。
- (8) 由3家代施檢定機構辦理9項應經檢定之法定度量衡器，另有7家自行檢定度量衡業者及2家指定實驗室進行監督查核。
- (9) 長度、質量、流量校正實驗室獲全國認證基金會(TAF/CNLA)認證，使實驗室管理符合ISO 17025等相關規範，提升實驗室品保及量測能力，以符合業界需求。
- (10) 更新計程車計費表定置檢定設備及軟體功能，節省定置檢定作業時間約20%；改善活動地秤檢定設備功能及修改應用軟體，每台檢定時間由2小時縮短為1.5小時，並能自動將檢定資料攝影存檔，提升量測品質與效率。

5. 查緝不法攤商使用變更定程衡器，建立市場公平交易秩序

- (1) 加強查緝不法攤商使用經本局檢定合格衡器進行變造以詐取民眾錢財。不法攤商使用變造衡器已由傳統彈簧秤轉為電子式衡器，目前已查獲變造電子式衡器計2案，並以涉違反刑法第208條及第339條移送法辦，為避免民眾再度受害亦主動發布新聞稿提醒消費者注意自身權益。
- (2) 主動提供不法攤商相關資料給檢調單位，經檢調單位長期監聽監控後，於3月13日及14日與桃園地檢署共同合作，分別破獲偷斤減兩詐騙集團及磅秤變造業者，並將不法業者繩之以法，對穩定市場公平交易秩序助益良多，甚且被本局移送法辦之不法攤商判處，已陸續經由媒體揭露，有效遏阻不法行為。

6. 因應重要節慶與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聯合稽查作業

- (1) 自1月25日至28日期間，針對全國年貨大街、傳統市場、大型量販店使用之

衡器辦理專案檢查，使民眾可以安心選購年貨，總計檢查3,840件。

(2) 為確保磅秤計量準確，於6月3日至9日端午節前夕於全國觀光旅遊景點、傳統零售市場、量販超市等，對使用的磅秤進行抽檢，總計檢查91處所3,204台磅秤。

(3) 於9月9日至15日辦理中秋節前磅秤專案檢查，抽檢全國145家傳統零售市場、超市、大賣場、大型水果量販店等使用磅秤，總計檢查2,124台。

7. 配合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政策，與縣市政府商管等單位辦理桶裝液化石油氣聯合稽查

本局與縣市政府商管等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辦理桶裝瓦斯重量查核，針對瓦斯分裝場或瓦斯行使用衡器進行檢查，共稽查263家次瓦斯分裝場、54家次驗瓶場、288家瓦斯行，總計檢查5,158台衡器。

8. 消弭度量衡器因準確度所產生糾紛，營造公平交易環境

(1) 適時將檢查結果發布新聞稿，除宣導本局業務外，亦可利用民眾力量檢舉度量衡器（計程車表、加油機、衡器等）因計量不準確所產生之糾紛，總計受理全國民眾檢舉案共186件，合格166件，不合格20件。

(2) 受理民眾申請家用三表糾紛鑑定，總計受理569件。

9. 加強度量衡器市場監督，宣導民眾購買經檢定合格之度量衡器

(1) 為確保法定度量衡器符合度量衡法規定，有效遏止違法行為，除加強稽查外，另對未依規定疑涉違法之製造業者及販賣商展開調查，俾使民眾可以購買到合格且準確之度量衡器，總計調查35件，已確定違反度量衡法有12件。

(2) 於3月1日至12日辦理全國性電度表專案稽查，加強宣導民眾使用合法安全電度表，總計稽查354家水電行，稽查電度表計692具，有效督促各輸入或製造業者依規定送檢。

10. 推動市場交易用磅秤自主管理

為使各觀光漁市及公、民營市場隨時掌握交易用磅秤之準確度，使民眾安

心購物，自3月起規劃實施「市場交易用磅秤自主管理推廣計畫」，鼓勵上述場所自願性實施磅秤自主管理制度；各市場設置公秤、法碼、定期檢測市場磅秤且作成紀錄，檢測用法碼須定期校驗或比對，並通過本局實地評核即登錄為「優良磅秤自主管理市場」，本年度全國已核發27處公、民有市場「優良磅秤自主管理標章」。



11. 提供便民措施增進服務品質

- (1) 輔導業者網路申辦檢定案件，減少至本局申請案件次數，提供地秤車使用預排資料上網，使案件安排透明化。
- (2) 免費提供民眾使用中耳溫槍、血壓計及體溫計比對服務，共計2,341件，深獲民眾肯定。

12. 辦理量測技術訓練，強化檢測實務經驗，提升度量衡領域專業知識

- (1) 辦理「感應式線圈測速儀測試原理與技術研討」、「非自動衡器測試原理與技術研討」、「膜式氣量計型式認證性能測試原理及技術研討」及「量測不確定度進階班」教育訓練等4場次專業訓練，包括來自業界之學員，共196人次參訓。
- (2) 辦理「電子體溫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及實務一致性訓練」、「計程車計費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及實務一致性訓練」、「內部稽核人員訓練」、「液體用量器及油量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及實務一致性訓練」、「銀樓秤檢定及資源回收場檢查實務訓練」等5場次專業訓練，共100人次參訓。

13. 重要活動及宣導

- (1) 本局積極推動建立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制度，於北、中、南各地分別舉辦8場說明會，使民眾及業界能更瞭解「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制度」，激發業者參加考試之意願，並協助



順利通過考試，總計約有700位業者參加。

- (2) 為提升國內計量工作品質與技術層次，並達成計量人員專業化之目標，特辦理計量技術人員考試；考試於本年10月間舉辦，在全國分設台北、新竹、台中、台南及高雄5個考場，總計報考人數1,540人，實際到考人數1,504人，到考率達97.66%。從報名人數及到考率，充分顯現計量產業界對本局推動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制度之熱烈支持與肯定。



- (3) 擴充計量學習服務網，建置計量技術人員電腦化考試平台，提供計量業者一嚴謹且透明公開之線上計量考試平台；並整合考試平台與計量學習服務網，使業界及國人由計量學習服務網即可獲得學習、諮詢及考試等多元的服務；截至本年10月底共有107,685人次上網學習，會員7,200人。
- (4) 舉辦「兩岸法定計量管理制度及產業座談會」，主要就「大陸進口衡器型式批准與檢定」進行演講與座談，計70位代表參與，有效促進國內度量衡廠商拓展大陸市場。
- (5) 辦理4場次「臺北縣（市）加油站業者座談會」，使轄區加油站業者瞭解油量計檢定（查）技術規範新措施、油品監測制度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等相關政策，俾利業務持續推動。
- (6) 辦理「臺北市地區計程車客運業者座談會」，說明計費表檢定措施、計費表檢查措施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等，使計程車業者進一步瞭解有關計程車檢定、檢查相關規定及政策。
- (7) 拜訪台北市度量衡公會，宣導固定地秤檢定業務，並就檢定實務交換意見，以作為執行檢定案件及未來修法之參考依據。

三、商品檢驗與驗證

(一) 業務報告

中國黑心商品氾濫時有所聞，由於涉及廣大經濟利益，不肖商人屢屢枉顧國人生命財產，使市面上充斥著來自中國大陸的商品，其品質良窳不齊、標示混亂，故惟有在海關加強檢測，方能阻絕不良商品，以保障國人使用安全商品之權利，因此持續強化商品檢驗水準，本局擴大應施檢驗範圍，本年新增多項化工、電器及電機類商品為應施檢驗品目，至本年底止計有657項。

政府一體及行政協助是施政的基本原則，本局受衛生署、農委會及財政部委託，積極辦理進口食品、飼料及酒類之邊境查驗業務，以行政資源共享方式為民服務，維護國人健康不遺餘力。本年持續推動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VPC），規劃「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及「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為民生用品安全把關。本局亦整合民間檢測資源共同參與商品檢驗業務，開放民間商品驗證機構參與第三者驗證，本年公告開放增列「電源供應器」等2類計3項品目為商品驗證業務委託辦理之驗證類別及驗證項目。另所建之檢驗申辦服務與檢測資訊查詢系統，提供多元化商品檢驗資訊與服務，民眾於線上查詢時，經由所貼之商品標識碼數，可追蹤到生產廠商等源頭資訊，讓偽標無所遁形。

在協助國內產業拓展國際市場方面，本局建構之輸歐盟漁產品衛生管理架構，可協助我國廠商擴大外銷漁產品市場，目前已協助33家漁產品加工廠及85艘漁船獲歐盟執委會登錄為輸歐盟漁產品第三國登錄廠場名單，又34家水產品加工廠獲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農林水產品質管理局列入核准進口第三國名單，另29家漁產品加工廠也獲巴西農業部列入核准進口名單。

此外，為符合社會期待，本年辦理數十場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並舉辦多場訓練及研討會，以提升本局檢驗技術水平，俾能強化檢驗人員專業能力，進而引領產業永續發展，保護消費者權益。

(二) 業務成果

1. 強化商品檢驗

(1) 訂定及修正檢驗規定

- A. 修正個人防護用具商品型式試驗作業規定，自1月6日生效。
- B. 修正管理系統認可登錄廠場監視查驗辦法，自5月14日生效。
- C. 修正「玩具商品檢驗作業規定」第4點及第5點，自7月1日生效。
- D. 訂定集成材型式認可逐批檢驗作業規定，自8月19日生效。
- E. 訂定應施檢驗水泥商品檢驗作業程序，自10月11日生效。

(2) 配合政府施政，增加應施檢驗品目及修正檢驗標準

- A. 配合能源局能源效率政策實施，自1月1日將「緊密型螢光燈管」納入應施檢驗商品範圍；並公告自明（100）年1月1日起將「冷氣機」檢驗範圍擴大至冷氣能力71kW以下，及明（100）年3月1日起調整「除濕機」檢驗範圍至消耗功率1kW以下。



- B. 配合勞委會職場安全衛生促進方案，公告修正動力衝剪機械檢驗標準「機械器具安全防護標準」，自3月1日實施。
- C. 自10月1日起，實施資訊產品增列「1 GHz以上輻射擾動」及「電信通訊埠傳導擾動」2項測試。
- D. 新增多項應施檢驗品目，包含「登山用瓦斯罐」、「集成材」、「熱陰極螢光燈管（泡）」、「嬰幼兒穿著之服裝及服飾附屬品」等數十項。

- (3) 基於政府一體及行政協助原則，本局受行政院衛生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財政部委託積極辦理進口食品、飼料及酒類之邊境查驗業務，以確保國人食的安全，至本年底止，計辦理輸入食品查驗業務約409,887批次、辦理輸入飼料邊境查驗工作約6,507批次、辦理進口酒類查驗之取樣檢驗業務約

645批次。

2. 擴大運用民間檢測資源參與商品檢驗業務

(1) 開放民間商品驗證機構參與第三者驗證，產品領域於2月8日公告開放增列「資訊類自動資料處理系統用監視器」、「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類電源轉接器」等2類計3項品目為商品驗證業務委託辦理之驗證類別及驗證項目。

(2) 公告開放電動手工具計11項品目為商品驗證業務委託辦理之驗證類別及驗證項目，自明（100）年1月1日起生效。

3. 持續維護線上查詢系統，提供多元化商品檢驗資訊與管道

(1) 商品檢驗業務申辦服務系統

http://civil.bsmi.gov.tw/bsmi_pqn/index.jsp

提供應施檢驗/查驗品目查詢、報驗發證查詢作業、受託試驗查詢作業、免驗查詢作業、驗證登錄查詢作業、商品型式認可查詢作業、ISO 9001/14001查詢作業、外銷食品加工廠查詢作業、其他查詢作業、防火門試驗報告查詢、商品檢驗標識查詢、指定試驗室查詢、單証比對結果查詢、網路列印商品檢驗合格證書、衛生署遠端查詢作業、檢驗規費繳納E化作業及驗證登錄技術文件電子化系統線上申辦作業，提供民眾及廠商優質便利的檢驗資訊服務。



▲提供商品檢驗標識查詢

(2) 檢測資訊服務平台

<http://testing.bsmi.gov.tw/wSite/mp?mp=58>

為整合國內檢測資源及推動檢測產業發展，本局建置「檢測資訊服務平台」，使業者可充分運用檢測資訊，以達檢測資訊完整化、透明化、公開化目標，另持續加強推廣宣導、探訪實驗室需求，以增加服務內容。



4. 持續推動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 (VPC標章: ✓PC)

- (1) 為能推動「深層海水」形成藍金產業鏈，本局依經濟部95年1月23日核定之「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實施計畫」，持續積極投入建立深層海水檢測技術研發與驗證制度。為滿足深層海水產品多樣性之驗證需求，擴大驗證範圍，爰結合國際「源頭管理」模式，導入系統驗證概念，建立從源頭至成品完整之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系統，依據深層海水產業特性擬定「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實施辦法」，於12月14日發布施行，嗣後，將陸續公告新增驗證品項，以增加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標章之能見度。
- (2) 國內環保消費意識逐漸提高，本局回應民間期盼，規劃推動「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業者申請通過驗證後，可標貼驗證標誌，供消費者選購時參考。本年已研擬驗證制度之相關文件草案，並於11月15日至17日辦理「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說明會」，廣納各方意見，以供未來公告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規劃參考用。



◀據「永續棉花種植計畫」(Sustainable Cotton Project)指出，生產用來製造T恤和牛仔褲的3磅棉花，需耗用1磅的化學肥料和農藥。

5. 精進檢驗技術，建構與國際接軌之認驗證環境

- (1) 針對我國產業需求，辦理及參加化性、物性、電性及其他領域之能力比對試驗共11項，以瞭解國內相關試驗室之能力，以及本局檢驗技術、管理與外界之差異程度；本年接受業者特約檢驗及受託試驗約29,196件。
- (2) 因應業界對檢測服務的需求及配合新設備建置，鼓勵同仁建立新檢驗技術能力，本年共計有室內產品有機物釋放檢測能力、食用酒精檢測技術、LPG鋼瓶閥排放能力等18項檢測技術。
- (3) 為瞭解國內各相關實驗室試驗結果之準確性、設備操作狀況及操作方法之正確性，以作為改善之參考，辦理「塑膠材質限用可塑劑檢測能力試驗計畫」及「本局與各分局紡織品能力比對試驗」，亦參加「衛生署農藥殘留能力試驗」、「機械性項目能力比對試驗」、「高壓鋼瓶永久膨脹率能力試驗」等共5項，協助實驗室瞭解本身測試結果與整體測試結果兩相差異，進而確認測試能力。
- (4) 為提升本局試驗室之檢測品質及強化本局技術能力，積極申請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並已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能力試驗執行機構」認證。
- (5) 本局與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於3月26日假台南七股鹽場舉行「中小型風力機系統測試平台」中心實驗室啟用及備忘錄簽署儀式，該中心實驗室係於未來作為德國漢德技術監督服務亞太有限公司（TUV NORD）亞太區第一座符合國際標準之測試風場，可承接國內外風力機產品檢測驗證業務，並協助國內產業快速取得國際驗證機構證書，節省我國風力機產品檢測驗證成本與時間，加速行銷世界。



- (6) 辦理「建置電動車輛標準檢測驗證平台計畫先期研究」科發基金計畫，完成國外電動車輛法規/標準全貌調查及電動車驗證需求與驗證能量規劃，協助我國電動車輛產業提升關鍵組件技術及拓展外銷機會。
- (7) 辦理「建置節約能源、再生能源與前瞻能源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及驗證平台計畫」，完成建置「LED以配光系統針對發光二極體燈具量測不確定度分析」技術、「VRF多聯分離式空調機性能檢測技術報告」、「太陽電池校正程序書」、「太陽電池工作指導書」及「太陽電池量測不確定度評估報告」等技術報告，另舉辦研討會12場及擬定標準草案11份。
- (8) 辦理「健康照護產業標準檢測與驗證平台計畫」，完成13項標準草案試審，包含照護用醫療器材、生活輔助產品與電動輔具、保健休閒產品及健檢放射醫療設備標準與檢測能量。
- (9) 辦理科專計畫「優質生活產業檢測標準與驗證技術發展」分項「智慧型車輛零組件檢測技術標準及驗證能量建立」，建置「車用IC-EMC檢測標準及驗證能量建立」、「車輛電子系統標準及驗證能量建立」及舉辦晶片系統封裝EMC/SI/PI設計競賽活動。

6. 協助產業拓展國際市場

- (1) 為維持我國續列入歐盟核可養殖漁產品第三國名單，於3月29日提送我國輸歐盟養殖漁產品99年度殘留監視計畫及98年度監視計畫結果等資料至歐盟執委會，歐盟執委會健康暨消費者保護總署於8月10日通知我國99年蜂蜜及養殖魚產品殘留監視計畫業審查通過，將續列歐盟執委會第2004/432/EC號決議附件之第三國養殖漁產品及蜂蜜產品核可名單。
- (2) 持續更新我國輸歐盟漁產品之第三國登錄廠場名單，業有33家漁產品加工廠及85艘漁船獲歐盟執委會登錄。
- (3) 向越南薦送34家經本局驗證通過之水產品加工廠，於9月10日獲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農林水產品質管理局以1670/QLCL-CL1號公文同意列入核准進口第三國名單。
- (4) 透過我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及各種管道，戮力接洽俄方，就俄方自實施

輸入漁產品新查驗措施後，我國廠商漁產品自98年起，即幾同實質禁止輸入俄方之遭遇，持續表達嚴重關切；隨後於10月獲知俄國聯邦動植物衛生監督局(FSVPS)已準備派遣專家，進行實地訪查，本局旋於11月25日應俄方要求，提送有意願輸銷漁產品至俄羅斯之25家加工廠場相關資料至俄方，儘速協助廠商重啟俄羅斯外銷市場。

- (5) 本局於去(98)年提送我國26家輸歐盟漁產品加工廠名單，向巴西動物源產品檢驗機構申請登錄註冊，所送加工廠名單，已於3月25日獲巴國認可並公告於該國農業部網站，又於6月15日提送新增3家加工廠名單，亦獲巴國於9月14日公告更新，目前計有29家漁產品加工廠獲巴國列入核准進口名單。

7. 辦理訓練及研討會

- (1) 為使國內商品檢驗水準一致化，增加試驗結果準確性，辦理「輸入食品、餐具及免洗筷查驗作業一致性研討會」、「外銷食品加工廠衛生安全管理系統一致性研討會」、「HACCP及輸歐盟漁產品驗證作業一致性研討會」、「99年度肥料檢驗技術一致性訓練」、「99年度有害物質檢驗證研討會」、「防護頭盔檢驗一致性研討會」、「品管驗證作業人員一致性研討會」及「工廠檢查作業一致性研討會」等多項商品檢驗技術一致性訓練，以提升本局實驗室檢測能力及國內檢驗證技術水平。
- (2) 為強化檢驗人員專業能力，辦理「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法規教育訓練」、「近紅外光光譜儀檢測加油站油品品質教育訓練」、「標準檢驗局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訓練課程」及其他各項專業人員技術訓練36場次、新知介紹9場次。
- (3) 在食品檢驗方面，辦理「殘留農藥檢驗研討會」、「動物用藥殘留檢驗教育訓練」、「病原性微生物檢驗研討會」及「食品中甲基汞檢測原理與實務研討會」等訓練研討會。
- (4) 為協助外銷食品驗證加工廠拓展外銷市場，辦理「輸銷歐盟漁產品官方管制人員教育訓練」計6場次，其中開放3場次予業者參加。

8. 宣導活動

(1) 媒體宣導

經濟部於3月30日假本局舉辦「打擊不安全玩具宣示活動」，由施部長顏祥親自主持，本局陳局長介山陪同，並有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黃副秘書長明陽、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黃秘書長鈺生、主婦聯盟環保基金會胡董事長雅美、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兒童用品研發中心白董事長璐、台灣區玩具暨兒童用品工業同業公會簡總幹事淑超等5位貴賓、30家媒體共襄盛舉。

(2) 辦理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活動名稱/地區		日期	宣導重點
集成材列為應施檢驗品目業者說明會	台北總局	3月24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集成材之列檢措施。
	台中分局	3月25日	
密度超過國家標準之矽酸鈣板【a型】及纖維水泥板商品管理措施座談會	台北總局	4月16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矽酸鈣板及纖維水泥板商品管理措施。
輸入飼料查驗業務業者說明會	台中分局	4月22日	協助相關進口廠商及報關(驗)業者實際了解新增品目應進行之查驗規範及檢驗項目。
	台北總局	4月27日	
	高雄分局	4月29日	
袋包箱產品列為應施檢驗品目業者說明會	台北總局	4月19日	簡報袋包箱檢驗規定，並與業者進行意見交流。
	高雄分局	4月23日	
	台中分局	5月6日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5月12日	
嬰幼兒紡織品列檢說明會	台北總局	5月5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嬰幼兒紡織品之列檢措施。
	台南分局	5月11日	
	台北總局	9月15日	
	台南分局	9月17日	
毛巾列為應施檢驗品目業者說明會	台中分局	6月4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毛巾之列檢措施。
研商普通教室用課桌椅列入應施檢驗品目說明會	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兒童用品研發中心	6月24日 10月25日	簡報本局規劃之列檢草案，並與業者進行意見交流。
低壓電表塑膠箱體及固定板列為應施檢驗品目業者說明會	台北總局	10月13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低壓電表塑膠箱體及固定板之列檢措施。

活動名稱/地區		日期	宣導重點
應施檢驗木製品及普通板經表面加工為裝飾板檢驗規定宣導會	台北總局	10月18日	協助相關產業瞭解木製品及普通板經表面加工為裝飾板之管理措施。
	台中分局	10月19日	
	高雄分局	10月21日	
塑膠擦列檢規劃草案說明座談會	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兒童用品研發中心	10月27日	簡報本局規劃之列檢草案，並與業者進行意見交流。
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業者座談會	花蓮分局	11月4日	向相關業者簡報本局新擬定之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並進行意見交流。
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業者說明會	台北總局	11月15日	向相關業者簡報本局規劃之驗證制度，並進行意見交流。
	新竹分局	11月16日	
	台南分局	11月17日	
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法規教育訓練	台北總局	11月25日	簡報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法規，使相關業者及本局同仁能清楚了解新驗證制度內容。
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標準及驗證模式成果發表會	台北總局	12月13日	簡報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標準及驗證模式，以廣為宣傳新驗證制度及規劃公告之產品驗證標準。
玩具商品化學有害物質檢測調查比較分析成果座談會	台北總局	11月29日	向相關業者簡報玩具商品化學有害物質檢測調查比較分析成果及玩具檢驗作業規定，並進行意見交流。
	台中分局	11月30日	
推動製水場暨倉儲廠驗證制度宣導說明會	台北總局	12月7日	向相關業者宣導製水廠及倉儲廠場衛生管理評鑑標準草案，以期強化我國外銷漁產品供應鏈之完整驗證管制系統。

四、市場監督及商品安全管理

(一) 業務報告

由於國內外各類商品事故頻傳，造成消費者生命、健康或財產的損失，為保障消費者安全，本局不時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上揭露商品安全訊息，適時公布重要資訊；此項網路服務功能，於發生商品事故時，可立即提供業者與消費者一快速通報管道，自97年起建置擴充迄今，效益逐漸顯現，所提供之商品安全相關訊息，亦為社會各界引為參考；另本局針對事故商品動向，除要求業者採取適當處置，並協助其辦理資訊揭露外，亦關注追蹤後續發展等事宜，確實實踐安全把關之責任。

本局於5月5日成立跨部會「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查緝進口異常商品，並設立臺北、基隆、新竹、臺中、臺南、高雄、花蓮等7個分隊，會同各協辦機關執行聯合稽核。本年已執行240次聯合稽核，查獲標示不實或不符等異常商品數量計79,407件。未來將持續蒐集情資，加強查核商品標示異常情形，以阻卻產地標示不實之商品進入市場販賣，隔絕進口異常商品，以防範其衝擊國內產業發展，保障國內消費者及合法經營業者權益。

擬訂「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作業程序(草案)」，舉辦數場說明會，邀請各地驗證登錄廠商參加，期能藉此凝聚共識，消弭不必要困擾，以利該作業程序順利推行。另為避免各公務機關、學校、網路通路等採購及業者銷售不安全商品，本局於本年度舉辦7場次「認識檢驗商品說明會」，期使各公務機關採購人員，對於採購合格商品有正確認知，而經銷商業者能肩負起社會責任，俾能認知既而銷售檢驗合格之商品。本年並參與行政院消保會所舉辦之消費新生活系列宣導活動-「綠色消費永續節能護地球」消保嘉年華會，促使國人正視商品安全問題。

為確保應施檢驗商品品質均一性，本局每年度皆訂有市場檢查計畫，針對已貼附「商品安全標識」之商品，執行市場購樣檢驗等商品市場監督機制，倘具有檢驗合格證明之商品，經市場監督機制發現不合格者，即派員追蹤調查不合格原因，並作成訪問紀錄，以雙重把關機制維護消費者之權益。嗣後，本局亦努力將「商品安全」基本觀念根植於民眾之日常生活，俾使廠商售貨與民眾採購達到雙贏局面。

(二) 業務成果

1. 辦理市場購樣檢測及專案市場檢查

- (1) 針對高風險或民眾關切之商品，辦理購樣檢測專案，本年辦理塑膠髮圈、比基尼泳裝、成衣、毛巾及寢具商品計69案，並召開記者會及發布新聞稿公布檢測結果(詳如P46~P48附表)，以保護大眾消費安全。



- (2) 辦理節慶商品購樣檢測，公布電磁爐、童裝、紅色內衣褲、手提燈籠、童鞋、洗衣機、電捕蚊燈、數位相框、香品、紙錢、手杖、裝扮玩具、聖誕燈串、聖誕樹、聖誕飾品、雪花罐等16項節慶商品之檢測結果，合計購樣檢測340件，合格233件，不合格107件，提醒民眾於購買時多加留意。
- (3) 與消基會合作購樣檢測，計完成羽絨製品、羊毛被暨蠶絲被、油漆、電鍋、嬰幼兒學步車、公仔玩具、自行車用安全帽、合板及化纖毛毯等9案，並共同召開記者會公布檢測結果。

- (4) 針對危害風險較大及違規頻率較高之商品，辦理60次專案市場檢查及購樣檢測計畫，共完成塑膠玩具、除濕機、聖誕燈串、電線、花線、機車用安全帽、木質地板、PVC塑膠管、汽車用幼學童座椅、輪圈、嬰兒學步車、手提燈籠等60項商品市場檢查或購樣



檢測；不符合規定之商品均依法追蹤調查，視違規情節處以罰鍰、限期回收改正、停止陳列銷售及廢止證書等相關處分，並積極控管不符合商品流向，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5) 本年度市場清查53,068件，購樣檢驗6,536件（含非應施檢驗商品），取樣檢驗1,638件。

(6) 為防止不安全消費商品進入國內市場，針對驗證登錄商品，依據其風險危害程度，特別規劃於邊境辦理查核措施，已完成法規「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作業程序」修訂，並自8月1日起實施，本年辦理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案555件。

2. 持續擴充商品安全資訊網

(1) 「商品安全資訊網」（網址：<http://safety.bsmi.gov.tw>），提供業者及消費者商品事故線上通報功能及商品安全相關資訊。本局針對商品事故發生與商品安全關係進行調查，確認其有一定關聯，或確有安全之虞時，即要求並協助業者進行資訊揭露，續而執行要求廠商改善、商品下架、回收等處置措施。迄今接獲商品事故通報案計200件，公告召回訊息計14則。



(2) 主動蒐集美國消費者產品安全委員會(CPSC)、歐盟商品快速警示系統(RAPEX)及外館通報瑕疵商品資訊計1,426則，並公布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之「商品瑕疵訊息」項下。

(3) 公布違反商品檢驗規定之商品及廠商資料明細表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之「違規商品資訊」項下，本年計有213件罰鍰案件。

3. 實施報驗義務人強制商品事故通報制度

- (1) 本局為有效掌握不安全商品訊息，迅速採取因應措施，於「商品檢驗法」第49條第4項，授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發生事故通報辦法」，強制課予報驗義務人於獲知事故之3個工作日內，負有向本局通報之義務，並訂定發布「應施檢驗商品發生事故通報與處理作業程序」。
- (2) 舉辦「認識檢驗商品說明會-商品事故通報宣導」7場次，向業者及消費者說明商品事故通報相關規定及召回訊息。
- (3) 本局共接獲商品事故通報案件236件(含消費者通報58件、業者通報166件、消保官通報2件及政府機關通報10件)，扣除重複通報、移轉其他單位處理及非屬商品事故(依其他作業程序處理)36件，故成案進行調查者計200件，均派員進行廠商及消費者訪查，瞭解商品事故發生原因，針對不安全商品，依商品檢驗法及消費者保護法等相關法規，要求業者採取措施並配合辦理資訊揭露與後續追蹤等事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4. 重要活動及宣導

- (1) 於3月辦理7場次「認識檢驗商品」說明會，期使各公務機關採購人員與經銷商業者採購及銷售檢驗合格之應施檢驗商品，以防範黑心商品在市面上流通；本活動有公務機關及經銷商業者（包括3C賣場、大賣場、購物頻道及網路業者等）出席，計有588人參加。
- (2) 於1月至3月間舉辦7場次「99年度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作業程序(草案)暨線上列印電子收據說明會」，表達本局執行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措施及維護合法廠商



權益、合格商品商機之決心，並藉此說明會降低業者疑慮，減少未來實施阻力；經由說明會，也向業者宣導得自行上網列印電子收據做為入帳憑證之新措施，該措施係以網際網路方式繳納本局輸入商品檢驗規費及驗證登錄商品年費為實施對象。

- (3) 於10月16日參與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假桃園縣多功能藝文園區舉辦之2010年消費新生活系列宣導活動-「綠色消費永續節能護地球」消保嘉年華會活動，以「打擊不安全商品」為主軸，設計「闖三關，拿獎品」遊戲，透過通關密語、引導式問題回答，宣導消費大眾正確認識商品安全。



- (4) 成立「防制不安全商品宣導團」，分赴學校、展覽場及大賣場辦理宣導活動計663場次，教導消費者如何選購檢驗合格商品，避免購買不合格之劣質商品，以保障消費權益。
- (5) 委託行政院新聞局電子字幕機宣導資料12則，依季節或節慶宣導如何辨識檢驗合格商品，提醒民眾拒絕購買違規商品及注意商品之使用安全。

5. 教育訓練及研討會

- (1) 本局自80年起推動之商品義務監視員制度備受肯定，本年持續擴大招募。為使商品義務監視員熟悉作業方式，並能順利協助本局舉發市售不合格商品，辦理7場次商品義務監視員職前作業說明會，期透過完整課程安排，使商品義務監視員充分瞭解作業事宜，有效提升查核績效，並強化本局市場監督工作。
- (2) 於9月6日至10月7日辦理7場次「99年度商品市場監督實務教育訓練」說明會，以本局辦理市場監督業務執行單位人員為對象，訓練內容著重執行市場監督所遭遇之待改善事項，針對實際重要案例與相關規定予以說明及檢討，經由交換意見，激盪出適當處理方式，以改善問題，俾對執行推動該

等業務時，產生實際效能。

- (3) 辦理商品安全鑑定人員訓練4場次，邀請警察大學陳金蓮教授擔任講師，整合電性、物性、化性鑑定人員，使其熟悉鑑定手法並累積鑑定實力。

6. 辦理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

- (1) 本局於5月5日成立跨部會「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查緝進口異常商品，包括項目有標示異常、品質異常、智慧財產權異常及進口程序異常之商品等，並設立臺北、基隆、新竹、臺中、臺南、高雄、花蓮等7個分隊，會同各協辦機關執行聯合稽核。



- (2) 重點查緝對象有成衣、寢具及毛巾等12項傳統產業商品，並以偽標、剪標等產地標示不實者為稽核重點，本年已執行240次聯合稽核，查獲標示不實或不符等異常商品數量計79,407件。



- (3) 「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未來將持續蒐集情資，加強查核商品標示異常情形，以防制產地標示不實之商品進入市場販賣，防範進口異常商品衝擊國內產業發展，保障國內消費者及合法經營業者權益。

附表99年1-12月份專案購樣檢測結果一覽表

項次	檢驗品目	檢驗時間	總件數	不符合件數	不合格率
1	羽絨製品	1月7日	20	0	0
2	電磁爐	1月15日	9	5	56%
3	建築用鋼筋	1月20日	22	0	0
4	運動襪	1月22日	39	0	0
5	羊毛被	2月6日	10	0	0
6	蠶絲被	2月6日	10	4	40%
7	撲克牌	2月9日	20	3	15%
8	童裝	2月10日	20	10	50%
9	紅色內衣褲	2月10日	22	0	0
10	電毯	2月11日	12	0	0
11	超大型打火機	2月11日	5	5	100%
12	元宵節手提燈籠	2月26日	48	24	50%
13	壁掛式陶瓷臉盆	3月5日	10	4	40%
14	塑膠玩具	3月31日	30	20	67%
15	彩色玩具	3月31日	30	4	13%
16	整人玩具	3月31日	49	17	35%
17	童鞋	4月16日	20	11	55%
18	廚房用紙巾	4月23日	10	0	0
19	嬰兒紙尿褲	4月30日	10	0	0
20	「油漆(家用)」	5月5日	20	2	10%
21	洗衣機	5月7日	10	0	0
22	硬質塑膠透鏡之防護眼鏡	6月2日	12	3	25%
23	登山瓦斯罐	6月3日	8	0	0
24	電鍋	6月8日	12	1	8%
25	袋包箱、毛巾、成衣	6月11日	31	3	10%
26	造型午安枕	6月15日	13	0	0

項次	檢驗品目	檢驗時間	總件數	不符合件數	不合格率
27	電捕蚊燈	6月23日	15	6	40%
28	腳踏車用多功能頭巾	6月30日	12	0	0
29	直排輪鞋	7月7日	8	0	0
30	嬰幼兒學步車	7月8日	10	2	20%
31	比基尼泳裝	7月16日	19	0	0
32	拋棄式及簡易型打火機	7月23日	20	0	0
33	成衣	7月27日	10	0	0
34	數位相框	7月30日	10	0	0
35	公仔玩具	8月4日	28	7	25%
36	寢具	8月6日	19	0	0
37	香品	8月13日	25	0	0
38	紙錢	8月13日	25	0	0
39	毛巾	8月27日	22	0	0
40	太陽眼鏡	9月3日	29	0	0
41	卜特蘭水泥	9月6日	8	4	50%
42	自行車用安全帽	9月8日	10	1	10%
43	電咖啡壺	9月10日	10	0	0
44	袋包箱、塑膠鞋、成衣、毛巾、寢具、織襪	9月17日	77	2	3%
45	轎車用輪胎	9月24日	13	2	15%
46	塑膠髮圈	9月30日	20	0	0
47	嬰兒用紗布巾	10月1日	20	0	0
48	遊戲紙牌玩具	10月5日	20	0	0
49	木手杖、可調式金屬手杖	10月8日	10	8	80%
50	合板	10月11日	20	1	5%
51	塑膠玩具	10月15日	52	11	21%
52	家庭用壓力鍋	10月22日	9	0	0

項次	檢驗品目	檢驗時間	總件數	不符合件數	不合格率
53	萬聖節裝扮玩具	10月27日	69	10	14%
54	蠟筆、粉蠟筆	10月29日	20	0	0
55	自行車衣	11月5日	12	0	0
56	機車用安全帽	11月9日	20	4	20%
57	護目鏡	11月9日	12	2	17%
58	成衣、毛巾、寢具、織襪、帽子、胸罩、塑膠鞋	11月12日	71	2	3%
59	成人紙尿褲	11月19日	10	0	0
60	充電式吸塵器	11月26日	20	0	0
61	瓦斯爐用「節能網」	12月2日	5	5	100%
62	自行車用橡膠輪胎	12月10日	15	0	0
63	聖誕燈串	12月17日	12	7	58%
64	聖誕樹	12月17日	20	19	95%
65	聖誕飾品	12月17日	20	17	85%
66	雪花罐	12月17日	5	0	0
67	戲水書玩具	12月24日	10	2	20%
68	化纖毛毯	12月27日	12	0	0
69	電熱捲髮(直髮)器	12月31日	10	0	0
合計			1,366	228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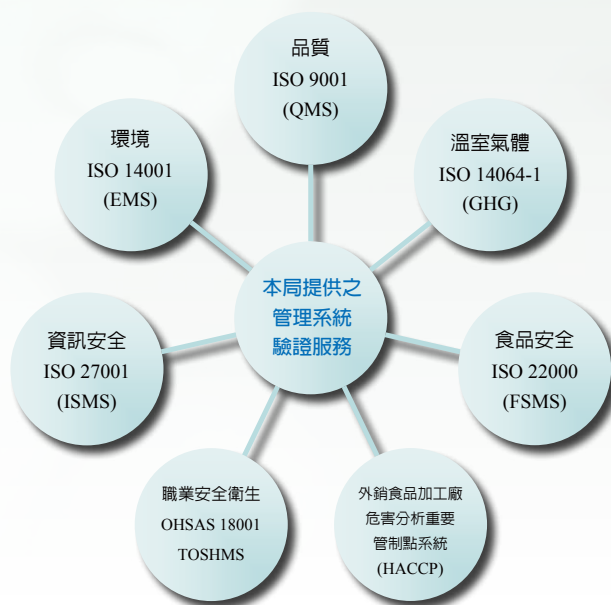
五、管理系統查/驗證

(一) 業務報告

自民國80年起本局即著手推動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多年來陸續開辦ISO 14001、OHSAS 18001、TOSHMS、ISO 22000、ISO 27001等各項環境、職業安全衛生、食品安全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為國內廠商提供一套完整之整合驗證服務。

隨著資訊化社會的來臨，四通八達的網路造就了便利的生活，卻也增加了重要資訊暴露的風險，為有效控制資訊安全風險、強化資訊防衛能力，本局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推動國內政府機構及公民營事業機構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又因應ISO/IEC 27003:2010-02-01之正式發行，與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共同主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化系列討論會之7：『推動資安治理』—根基於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實作」，並由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CCISA)教育與推廣委員會承辦，宣導維護資訊安全之重要性。

本局透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認證登錄及「國際認證論壇組織」(IAF)，持續達成更多驗證領域之國際認證相互承認，以提升本局驗證證書國內外客戶之認同度，增加本局證書「一張證書通行全球」之效益。



(二) 業務成果

1.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年共受理20廠次申請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經核准認可之廠商為22家、廢止/撤銷之廠商為43家，共計評鑑14廠次、追查1,115廠次。截至本年底止，通過ISO 9001認證廠商1,194家。
- (2) 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該認證領域共22類。



2.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年共受理6廠次申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經核准認可之廠商為8家、廢止/撤銷之廠商為6家，共計評鑑3廠次、追查247廠次。截至本年底止，通過ISO 14001認證之廠商250家。
- (2) 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該認證領域共20類。

3. 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局為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推動國內政府機構及公民營事業機構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又因應ISO/IEC 27003:2010-02-01之正式發行，於7月16日與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共同主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化系列討論會之7：『推動資安治理』－根基於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實作」，並由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CCISA)教育與推廣委員會承辦，宣導降低資訊安全風險、強化資訊防衛能力之重要性。
- (2) 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該認證領域共計34張證書。

4. 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年共受理33廠次驗證申請，截至本年底止計核發28張證書。
- (2) 增列新領域【基礎金屬及加工金屬製品（冷熱成型及金屬製品）】，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該認證領域共7類。

5. 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年共受理7廠次驗證申請，截至本年底止計核發7張證書。
- (2) 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該認證領域共9類。

6. TOSHMS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 (1) 本年共受理37廠次驗證申請，截至本年底止計核發35張證書。
- (2) 通過勞委會TOSHMS驗證機構查核。

7. ISO 14064-1溫室氣體(GHG)查/驗證業務

- (1) 本年受理發電產業18案、石油產業2案、化學材料製造業2案及服務業1案共

23件申請案，截至本年底止共計核發21張查證證書。

(2) 本局為響應政府關注之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之永續發展議題及節能減碳政策，於8月26日經環保署溫室氣體查驗機構審查通過，核准查驗項目有「非再生能源」、「能源輸配」、「石油煉製業」及「化學材料製造業」組織型溫室氣體查證。

(3) 於11月22日獲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增列新領域【水上運輸業】，本局累計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認證領域共5類。

8. 外銷食品加工廠「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HACCP)」驗證業務

(1) 本年申請廠商共3家、經核准認可之廠商為2家、廢止/撤銷之廠商為5家，共計評鑑2廠次、追查71廠次。截至本年底止，通過HACCP認證之工廠68家。

(2) 於11月25日公布驗證通過HACCP水產品加工廠登錄名單，水產品加工廠實施HACCP制度可確保其產品之品質、衛生及安全符合要求，易於開拓國際市場以爭取商機。

六、資料服務

(一) 業務報告

科技的發達，使資訊交流更為便捷，本局順應趨勢，除已建置「國家標準檢索系統」與「外國標準館藏目錄查詢系統」本年使用人次均較上年增加外，本局負責蒐集管理國內外標準資料，積極與世界各國標準組織洽談授權合約並維持良好關係。另隨著網路化發展，本局標準供應採網路下載方式服務民眾，以更人性化方式提供專業諮詢，協助業界取得相關資訊，本年持續國家標準英譯業務，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藉以擴大資訊服務能量。

(二) 業務成果

1. 館藏概況

本局資料中心所蒐集之資料，包括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主要國際標準、工業先進國家之國家標準、國際重要協會標準、標準目錄及度量衡資料等。

類別	型態	單位	數量	備註
國家標準	紙本、網路版	種	14,473	其中2,780種標準有英譯本
外國標準資料	紙本	份	174,815	
	光碟版	種	14	
	合訂本	種	15	
	虛擬館藏 (網路下載)	種	8	
標準目錄	紙本	種	89	
	光碟版	種	14	
度量衡資料	紙本	份	310	

2. 國家標準英譯

為推展國際貿易，參酌工商業界及商品檢驗業務實況，廣徵企業界及專家學者意見，以擬訂常用之英譯國家標準，來因應國際間各標準機構交換資料所需。本年度新增41種，廢止13種，另有20種修訂中，截至本年底計有國家標準英譯本2,780種，並以化工、電子、機械及食品標準為主。

3. 資訊檢索系統

(1) 國家標準 (CNS) 檢索系統

<http://www.cnsonline.com.tw/>

本局建置「國家標準 (CNS) 檢索系統」，提供24小時不打烊服務，民眾可即時線上查詢、預覽及下載國家標準相關資訊。截至本年底線上申辦案件之比例高達96%，較上年增加2%，使用人次計413,979人次，較上年增加2,050人次。



(2) 外國標準館藏目錄查詢系統

<http://fsms.bsmi.gov.tw/cat/>

民眾透過網路可即時查詢本局資料中心所蒐集之「外國標準書目資料」，包括標準號碼、標準名稱、出版者、出版年、版次、語文、資料類型、頁數等，另有「其他類型館藏」、「預約閱覽」、「意見信箱」、「最新動態」、「授權影印價目表」及「網路資源」等服務。截至本年底止，本系統共收錄約100餘個標準組織，共約20萬筆資料；本年使用人次計373,618人次，較上年增加93,205人次。



(3) 本局自行研究計畫資料庫

蒐集88年至本年本局自行研究計畫報告資料，截至本年12月止，累計258份報告，主要是以ASP及ACCESS建置而成之資料庫，並提供線上查詢，將網址置於本局內部網站之常用連結，以便同仁查詢及下載，達到學習分享、提升專業技能之目的。

(4) 外國標準草案檢索系統

透過與英國標準協會（BSI）合作，蒐集BS、IEC、ISO、PrEN、CENELEC之最新階段草案標準，並於本局內部網站建置「外國標準草案檢索系統」，提供同仁線上查詢及下載，以利本局制定標準或執行檢驗之參考；截至本年底止本系統累計收錄5,187份標準資料草案。

4. 授權影印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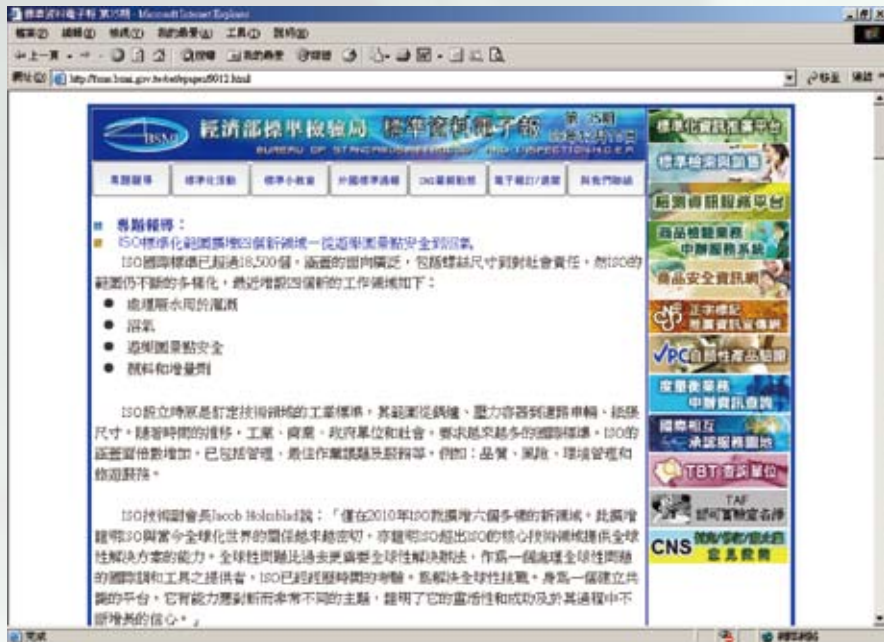
由於工商業界及學術機構對於世界各主要標準組織之標準需求甚殷，為協助其快速取得所需標準資料，本局陸續與各標準組織簽訂授權影印協議，民眾只需支付權利金，即可合法影印全份標準資料；本年提供授權影印計有1,973份。

截至本年底止，與本局簽有授權影印合約之標準組織及權利金比例如下表：

標準簡稱	標準機構	權利金
AS	澳洲標準協會	40%
ASTM	美國材料試驗協會	60%
BS	英國標準協會	40%
CSA	加拿大標準協會	80%
DIN	德國標準協會	66.66%
IEEE	美國電子電機工程師協會	75%
ISO	國際標準組織	90%
UL	美國保險試驗所	75%

5. 持續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

為加強推廣及主動提供各界標準相關資訊，每月15日定期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內容包括：專題報導、CNS最新動態、本局標準化活動訊息、標準小教室、標準小幫手及新到資料通報等相關資訊；截至本年底止計有2,365個訂戶，較上年度增加502個訂戶。



6. 標準資料郵購服務滿意度調查

為了解民眾對外國標準資料郵購服務之評價，並作為業務精進之參考，本局特辦理「99年度標準資料郵購服務滿意度調查」，發現在申辦流程、申辦效率、服務態度、解決問題能力及整體滿意度等指標中滿意度均超過95%。

參 國際合作與交流

本局除制定符合國際規範之國際標準、建構與國際接軌之國家量測標準體系，促進符合性評鑑機制之有效運作外，亦積極推動國際合作及相互承認，尋求與各國著名驗證機構合作，一方面希望能夠透過合作管道的建立協助業者取得對方之標誌，另一方面也藉此與國外機構進行技術交流提升本局之檢測能力，並分別從多邊及雙邊的層面推廣與國外之合作，由合作與制度的調和，共同攜手為社會的繁榮與人類的進步而努力。

99年辦理之各項多邊及雙邊標準交流業務，分述如下：

一、多邊業務*

(一) UN/CEFACT及AFACT業務

1. 出席6月28至30日在日本東京舉行之「第28屆AFACT期中理事會與TFT會議」，我國以AFACT副主席角色報告規劃主辦第29屆AFACT會議相關事宜。



▲第28屆AFACT大會會員國代表合影

*相關多邊組織中英文索引請見附註

2. 出席10月25至29日在法國巴黎召開之「UN/CEFACT TBG (International Trade & Business Processing Group) 調和工作組及ATG (Applied Technologies Group, 簡稱ATG) 等工作組會議」, 獲取推動WCO Data Model訊息標準、訊息交換及核心組件調和之相關標準訊息, 有助於我國電子商務相關國家標準制修訂之規劃。
3. 出席11月24至26日在日本橫濱舉行之「第28屆AFACT會議」, 我國於此會議結束時交接成為「第29屆AFACT會議」主辦國。

(二) WTO/TBT業務

1. 出席6月22至24日在日內瓦舉行之「WTO/TBT第6次資訊交換特別會議暨例會」、「WTO技術性貿易障礙協定進階課程」, 及11月3至4日在日內瓦舉行之「WTO技術性貿易障礙協定第53次例會」。
2. 出席7月5日至7日在日內瓦舉行之「WTO貿易政策檢討會議」(我國入會後第2次貿易檢討會議)。
3. TBT查詢單位窗口至本年底止協助國內主管機關辦理WTO通知20件; 轉發WTO會員國所發出TBT通知1,594件予相關主管機關、公會及業者, 供該等單位及早因應, 其中與我貿易往來密切國家所發出之通知616件, 均進行中文翻譯, 以利閱讀; 並協助我國內主管機關及業者透過查詢單位向其他國家索取與TBT相關之法規。

※99年與98年TBT查詢單位業務比較表：

單位：件

TBT查詢單位數量比較			
	辦理國內主管機關 WTO/TBT 通知文件	轉發WTO/TBT 通知文件	翻譯與我貿易往來密切 國家所發出之通知數
99年	20	1,594	616
98年	14	1,658	709

（三）APEC/SCSC業務

1. 出席3月4至7日在日本廣島召開之「2010年第1次SCSC會議及相關會議」。
2. 出席5月25至28日在日本東京召開之「APEC第15屆電機電子設備符合性相互承認暨聯合法規諮詢委員會（EEMRA JRAC）會議」。
3. 出席9月17至21日在日本仙台召開之「2010年第2次SCSC會議及相關會議」。

（四）OIML&CIML業務

出席9月21至24日在美國奧克蘭舉行之「第45屆CIML年會」。

（五）APLMF業務

1. 出席4月13至16日在中國重慶市舉辦之「2010年天然氣表訓練課程」，並於會中報告我國膜式氣量計型式認證及檢定現況。
2. 出席9月13至16日在加拿大維多利亞市舉行之「APLMF論壇年會暨工作小組會議」，並於會中報告「血糖計計量管制」之研究情形，及規劃2011年預定將進行之「以計量觀點檢視體外診斷醫療儀器（IVD）的管制」之研究。

（六）ILAC及IAF業務

出席10月19至30日在中國上海召開之「ILAC與IAF聯合年會」。

（七）APLAC業務

出席12月6至12日在日本大阪舉行之「APLAC年會」。

（八）ICPSC及ICPHSO業務

1. 出席2月14至21日由「國際消費者產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在美國華盛

頓舉辦之「2010年會暨訓練研討會」。

2. 出席11月29至30日及12月1至3日分別在英國及比利時舉辦之「國際消費者產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第7屆國際會議及訓練研討會」及「國際商品安全週活動（其中包含ICPSC會議）」，研討國際市場監督合作與推動，及參與國際商品安全策略與管理訓練。

（九）IECQ業務

出席4月13至15日在美國華盛頓州史迪文生市舉辦之「IECQ年會主席諮詢小組（CAG）」、「檢查機構一致性評估委員會（CABC）」及「管理委員會（MC）會議」，並藉此機會與美國IECQ國家授權機構（NAI）舉行會議，說明我國推動IECQ制



▲IECQ年會晚宴與IECQ MC主席Smith夫婦合影

度情形，深入討論未來如何繼續加強推動IECQ制度之規畫，檢討未來美國NAI與我國電子零件認證委員會（CTECCB）繼續合作需要互相支援之事項。

二、雙邊業務

（一）雙邊諮商

1. 參加雙邊經貿會議

積極參與台日、台菲、台印尼、台印度、台歐盟、台紐、台阿、台越等雙邊會議，就標準及符合性評鑑領域與諮商國交換意見。

2. 推動洽簽雙邊協議

- (1) 就標準、計量、檢驗、驗證認證及消費品安全等5大項目，進行兩岸相關制度規範之資訊交換及交流合作。
- (2) 與紐西蘭經由雙方外館簽署「標準、技術性法規及符合性評鑑法規管理合作協議」，自3月4日生效。
- (3) 與新加坡經雙方外館於10月19日完成「駐新加坡台北代表處與新加坡駐台北商務辦事處有關消費商品安全資訊協定」之簽署。

(二) 多樣化的交流活動

1. 舉辦暨參加國際研討會議

- (1) 參與國際資通訊產業標準組織包括「WiMAX Forum、3GPP LTE/LTE-Advanced、IEEE 802.16、IEEE 1609等重要標準會議」200人次，將前瞻技術的研發成果提至國際產業標準組織會議成為技術貢獻累計333件，被接受者153件。
- (2) 出席3月4至6日在中國大陸福州舉辦之「2010年海峽兩岸標準合作研討會」，並就「標準合作」、「名詞術語對照」、「節能與新能源」、「中文資訊」等4個工作組會議進行研討，達成初步共識。
- (3) 出席4月18至25日在美國San Jose舉行之「ISO/IEC JTC1/SC2/WG2第56次會議」，爭取將CNS 11643〔中文標準交換碼〕戶政用字及使用符號編入ISO 10646，以研討RFID之資料結構、品項管理及資料存取安全性等議題。
- (4) 出席5月23至29日在中國北京舉行之「ISO/IEC/JTC1/SC31第16屆Plenary Meeting暨WG2、WG4及WG7會議」。

▲2010年海峽兩岸標準合作研討會



▲2010年海峽兩岸第一屆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消費品安全研討會

- (5) 於5月31日至6月1日在臺北舉辦「2010年海峽兩岸第一屆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消費品安全研討會」，我方產官學界菁英等計346人參加。雙方正式宣告成立合作工作組及研商兩岸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消費品安全合作工作組會議，並就2010年及2011年年度工作項目及每年召開1次會議輪流於兩地舉辦等達成共識。
- (6) 出席9月26日在美國聖安東尼市舉辦之「第30屆國際鹵化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戴奧辛研討會」。
- (7) 沙烏地阿拉伯標準度量衡品質局派3名官員來台，並於11月1至2日舉辦「沙烏地阿拉伯產品驗證制度說明會」。

2. 各國標準檢驗相關機構拜訪交流

- (1) 接待美國、新加坡、中國大陸、歐盟、日本、甘比亞、斐濟、沙烏地阿拉伯等訪問團。
- (2) 於6月28日至7月2日參訪日本經濟產業省（METI）之產業技術環境局認證課、日本財團法人日本品質保證機構（JQA）以及日本財團法人電氣安全環境研究所（JET）等單位，以深入瞭解日本於2005年開始實施新JIS Mark制

度之改革方向、現行制度與相關運作方式，以作為我國正字標記管理及推行制度改善作法探討之基礎。

- (3) 於8月22日至9月5日參訪美國木材相關協會（包括美國工程木材協會-APA-American Engineered Wood Association、美國木材保護協會-AWPA-American Wood Protection Association、美國規範委員會-ICC-International Code Council、美國針葉材出口協會-SEC-Softwood Export Council、美國南方松檢驗局-SPIB-Southern Pine Inspection Bureau、美國西部木材產品協會-WWPA-Western Wood Products Association）、製材廠、防腐廠、建案等單位。主要針對木構造建築材料特性與綠建材議題在台灣之發展情形及可能合作方向交流意見，並了解美國木材相關協會標準化活動之運作。
- (4) 為發展電動車檢測及驗證業務，於9月27日派員赴義大利，並與羅馬市政府官員一同參訪ENEL電力公司；9月30日赴法國雷諾等車廠參訪。



▲黃副局長一行與法國經濟、工業暨就業部競爭、工業暨服務局人員合影

- (5) 為執行能源科技計畫，於10月13至15日派員參訪美國科羅拉多州國家再生能源實驗室（NREL），和美國伊利諾州阿岡國家實驗室（NAL）。
- (6) 於10月15日參訪位於溫哥華的加拿大燃料電池創新研究所及氫能燃料電池協會，並參訪居世界領導地位之加拿大燃料電池Ballard公司。
- (7) 於11月25日參訪德國TÜV SÜD認證機構，研習燃料電池IEC 62282-2，並交

流燃料電池檢測技術及經驗。

(8) 出席12月7至9日於新加坡舉辦之「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協會先進封裝系統設計論文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9) 於12月7至8日參訪德國科隆市政府及E-mobile示範運行計畫，並參訪德國驗證及研發單位VDE測試驗證中心，由科隆市經濟發展局副局長Michael Josipovic接待。

3.人員訓練及專業課程講授

(1) 於1月7至15日派員赴沙烏地阿拉伯辦理台沙技術訓練合作案。

(2) 於10月7日至11月5日派員赴沙擔任講師，提供家用電器安規標準及檢測技術研究課程。

(3) 邀請日本電氣安全與環境研究所 (JET) 和日本燃燒機器檢查協會 (JHIA) 部長及德國產品驗證機構TÜV SÜD Tim Faber資深工程師擔任講師，於10月22日假汐止電氣檢驗科技大樓簡報室舉行「氫能與燃料電池標準檢測驗證研討會」。

附註：

多邊組織中英文索引

UN/CEFACT及AFACT

聯合國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中心（United Nations Center for Trade Facilitation and Electronic Business，簡稱UN/CEFACT）及亞太區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理事會（Asia Pacific Council for Trade Facilitation & Electronic Business，簡稱AFACT）

WTO/TBT

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簡稱WTO）及技術性貿易障礙委員會（Committee on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簡稱TBT）

APEC/SCSC

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簡稱APEC）及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Sub-Committee on Standard and Conformance,簡稱SCSC）

OIML&CIML

國際法定計量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Legal Metrology，簡稱OIML），其下設有法定計量國際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Legal Metrology，簡稱CIML）

APLMF

亞太法定計量論壇（Asia Pacific Legal Metrology Forum，簡稱APLMF）

CGPM

國際度量衡大會（General Conference on Weights & Measures，簡稱CGPM）

ILAC

國際實驗室認證聯盟 (International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簡稱ILAC)

IAF

國際認證論壇 (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Forum, 簡稱IAF)

APLAC

亞太實驗室認證聯盟 (Asia Pacific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簡稱APLAC)

ICPSC

國際消費商品安全聯誼會 (International 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aucus, 簡稱ICPSC)

ICPHSO

國際消費者產品健康暨安全組織 (International Consumer Product Health and Safety Organization, 簡稱ICPHSO)

IECQ

國際電工技術委員會電子零件品質評估制度 (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for Electronic Components, 簡稱IECQ)

肆 展望未來

標準

1. 配合國內外高科技發展與環保要求趨勢，呼應政府重大施政方針，整體規劃國家標準發展策略與重點標準項目。
2. 持續推動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早日完成國家標準國際化，強化我國產業競爭力。
3. 積極參與國際及區域標準組織與活動，充分掌握國際標準之發展方向與脈動，減少技術性貿易障礙；爭取相關國際會議之主辦權，以擴大我國國際能見度。
4. 健全全國標準體系，加強與全球或區域標準體系之緊密結合，加速國家標準國際化，促進國際相互承認與合作。
5. 積極擴大正字標記驗證範圍及驗證能量，推廣國家標準之驗證業務。

度量衡

1. 落實法定度量衡管理，有效執行檢定、檢查及後市場監督管理工作，確保度量衡器之計量準確，以保護消費者權益及促進工商業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
2. 持續推動「計量產業發展計畫」，以健全計量產業發展環境、促進計量產業技術升級、強化專業人才培訓機制及協助計量產業與國際接軌；期能有效掌握國際發展趨勢，協助計量產業發展，創新加值，並整合產官學界有效資源，建構完善發展環境，開創產業新局。
3. 持續推動「正確計量嘉惠全民計畫」，導入自主管理制度，強化宣導及民眾服務，有效保護國民基本權益，鼓勵民眾正確使用度量衡器，達到「買的安心、用的放心、感受貼心」最終目標。

4. 推動度量衡量測技術之創新與研究，提升計量技術人員之專業地位，強化度政工作之服務品質。
5. 加強度量衡業自行檢定之管理，規劃度量衡器管理品目，並適時修正型式認證、檢定及檢查技術規範，與國際法定計量組織（OIML）國際建議規範調和一致。
6. 持續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業務，健全追溯體系，發展重點量測技術及標準，並強化應用基礎研究。
7. 因應社會環境及經濟情勢變遷，配合法規之修正，建立相關度量衡器檢測技術能力，以符合相關領域產業之需求及民眾之期待。
8. 加強推動與民生相關度量衡器檢查，主動蒐集資訊，將高風險度量衡器列為重點稽查對象，並提升業者技術能力，俾有公平競爭環境，強化市場監督效能，建立市場公平交易秩序。

商品檢驗與驗證

1. 強化商品檢驗及驗證效能，持續檢討商品應施檢驗品目之增刪，100年度預定公告紡織品(毛巾、毛衣、成衣、內衣、泳衣、織襪)、低壓電表用塑膠箱及固定板、塑膠擦、中小學普通教室用課桌椅、兒童自行車、塑膠鞋等13項商品391品目為應施檢驗品，並舉辦專業技術訓練及研討會，提供業者最新商品檢驗資訊，以協助產業技術發展。
2. 持續以已建立之系統驗證制度拓展外銷食品市場，協助有意願輸銷漁產品至俄羅斯之加工廠，接受俄國聯邦動植物衛生監督局（FSVPS）實地訪查，將竭力於最短期間協助該等廠場，重啟俄羅斯外銷市場。另透過我駐韓國代表處經濟組聯繫韓國農林水產部國立水產品質檢查院，研議就吳郭魚產品協商簽定備忘錄之可行性。
3. 配合產業脈動持續增加公告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品項，100年度預定公告深層海水礦物質濃縮液、深層海水飲料類、深層海水酒類及深層海水醋類等4項產

品驗證標準，除持續增加公告食品類產品驗證品項外，並規劃公告化粧品類產品驗證品項，預期將可創造79.8億元產值。

4. 持續檢討制修訂「紡織品檢驗作業程序」、「商品監視查驗作業程序」、「低壓電表用塑膠箱檢驗作業程序」、「輪胎檢驗作業程序」，並辦理水泥含鹼值添加物等監視計畫。
5. 推動健康照護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與驗證平台之建置，適時檢討生活輔助產品納入檢驗或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之可行性，以確保產品之安全性，提升產品品質，建構優質生活。
6. 持續推動「建置節約能源、再生能源與前瞻能源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及驗證平台計畫」。
7. 推動辦理「建置電動車輛標準檢測驗證平台」科專計畫，完成國外電動車輛法規/標準全貌調查及電動車驗證需求與驗證能量規劃，協助我國電動車輛產業在關鍵組件技術提昇與拓展外銷機會。

管理系統查/驗證

1. 強化本局各類管理系統驗證制度與國際接軌，透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認證登錄暨「國際認證論壇組織」(IAF)持續達成更多驗證領域之國際認證相互承認，以提升本局驗證證書國內外客戶之認同度，增加本局證書「一張證書通行全球」之效益。
2. 以獨立、客觀之第三者驗證，協助政府部門或民間企業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及TOSHMS/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驗證業務之國家證書，以展現其管理及營運績效。
3. 配合政府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及自願減量政策，擴大受理更多產業領域，藉由獲得本局第三者ISO 14064-1溫室氣體查證、ISO 14064-2溫室氣體確證及登錄，俾符合法規及主管機關要求。

資料服務

資訊時代著重求新求變，研究與開發為改善與創新之根源，是故標準資料已成為研發之重要根基。未來期能配合各界之需求，加強充實館藏，積極運用網際網路提供更便捷之服務，落實以客為尊之服務理念，俾使資料中心成為館藏最豐富的專業圖書館，為產業升級貢獻一份心力。

伍 附錄

一、業務簡介

二、統計表

一、業務簡介

(一) 標準

1. 國家標準

制定國家標準之目的為維護社會共同利益，建立工商業公平交易基準，經由標準化使產品具互換性，以提升工業生產效益，並協助保護我國環境，提高生活品質，同時更能消除貿易障礙，促進經貿發展。依標準法及國家標準制定辦法所制定之國家標準全名為「中華民國國家標準」，英譯「National Standard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並以「CNS」為代號，在國際間交換資料。

目前除參考國際標準有關規定外，又配合我國經建計畫，衡酌國內產業界現況，並應國際貿易需要，編修國家標準，以促進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今後更將積極參與國際間技術交流活動，以提升國內產業水準及我國國際聲譽。

2. 正字標記

正字標記驗證制度係我國為推行國家標準(CNS)，自民國40年起實施之產品驗證制度；其藉由核發之正字標記，以彰顯產品品質符合國家標準，且其生產製造工廠採行之品質管理，亦符合國際規範之品質保證制度。

工廠品管經評鑑符合規定，產品經檢驗符合國家標準之廠商，得申請使用「正字標記」，生產廠商可藉本標記之榮譽及其公信力拓展市場以爭取客戶；消費者亦可經由辨識標記簡易地購得合宜之優良商品，以保障自身權益。

(二) 度量衡

1. 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

本局負責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之建立、維持與傳遞，由科學計量、工業計量與法定計量三方面發展絕對標準技術，建立獨立自主度量衡標準，透過國際

間標準之追溯與比對，維持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與國際之一致性，並將具有國際追溯性之量測標準提供業界校正服務，健全國家量測體系。

2. 度量衡器檢定、檢查

法定度量衡器於製造出廠或自國外輸入時，應由檢定機構依法定程序執行檢定，以確定其材料、構造、性能及器差等是否合於規定。經檢定合格之器具，由檢定機構於該器具上附加「同」字圖印或給予合格證書；器具非經檢定合格，不得販賣使用。為確保度量衡器之準確，本局每年均不定期派員對檢定合格、正在使用中之度量衡器，抽樣檢測其是否仍合於規定。合格者，加貼檢查合格單；不合格者，則除去檢定合格印證，禁止其繼續使用或販賣，並加貼停止使用之標示，通知限期修理，俟重新申請檢定合格後始可再使用。

3. 度量衡器型式認證

型式認證是指對度量衡器之構造、材質、技術特性等足以影響度量衡器量測功能之全部要件，予以評估及核准之程序。是檢定檢查之先前作業，藉由一連串之各類性能試驗，評估度量衡器之結構、材質及性能，能否於一定期限內維持一定之準確度。度量衡器型式認證制度之實施，除可簡化檢定作業外，並可有效確保及提昇度量衡器之品質，使得製造業者、使用者及消費者皆能於無形中直接或間接受益。在目前區域經濟整合趨勢下，各國間型式認證制度得以相互認可時，即可簡化產品輸出管制，突破貿易障礙。

4. 度量衡業營業管理

經營度量衡器製造、修理或輸入，應經本局許可並核發許可執照後，始可營業。

（三）商品檢驗與驗證

本局為辦理商品檢驗之專責單位，依法得推行相關商品或管理系統之驗證制度，為

落實貿易便捷化及自由化，商品檢驗採取逐批檢驗、監視查驗、驗證登錄及符合性聲明等執行方式，相關商品於進入市場前，透過此四種驗證方式，完成驗證程序，藉以保護國內消費者使用商品之安全、衛生或環保效益，並促進國內生產廠商之正常發展。

(四) 管理系統查/驗證

1.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ISO 9001標準係由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簡稱ISO)於1987年3月所制定之品質管理系統國際標準，並於2008年11月完成第4版標準之修訂；其主要目的在於「要求組織藉由品質管理系統之運作，確保其能提供符合顧客與適用法規要求之產品，並藉由品質管理系統之有效應用，朝向提高顧客滿意度」。

2.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ISO 14001標準係由ISO國際標準組織於1996年9月所制定之環境管理系統國際標準，並於2004年11月完成新版標準之修訂；其主要目的在於「要求組織藉由環境管理系統之運作，將法規要求與組織同意遵守的其他要求，以及因組織運作而對環境產生之重大環境考量面相關資訊納入考慮，對其生產活動、產品使用及服務過程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加以控制，並與其環境政策與目標結合，以達到並展現良好的環境績效，在兼顧社會與經濟需求的情況下，做好環境保護與污染預防的工作」。

3. 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ISO 27001標準係由ISO國際標準組織於2005年10月所制定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其主要目的在於「要求組織應在其整體營運活動與其所面臨風險的狀況下，建立、實施、維持及持續改進一文件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以確保符合由風險評鑑、適用法規及其他要求所決定之資安要求，確保選擇適切的

及相稱的安全控制措施，以保護資訊資產並提高利害相關者信心」。

4. 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OHSAS 18001標準係由國際間多家著名驗證機構及研究機構，參考諸多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標準（如BS 8800、ISA 2000、AS/NZ 4801、NSAI SR 320、OHSMS等）後，於1999年共同制定及公布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標準，另於2007年7月完成第2版標準之修訂；其主要目的在於「要求組織藉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運作，確保符合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及其他要求，以消除或減低員工及其他利害相關者，可能暴露於與其活動有關之職業安全衛生的風險」。

5. 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ISO 22000標準係由ISO國際標準組織於2005年9月所制定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本標準係將ISO 9001與HACCP（危害分析與重要管制點，乃為最有效的食品危害控制方法）二者結合，訂定而成供食品業界之專用標準。ISO 22000其主要目的在於「透過系統性鑑定與評估食品製造過程中對來自內部及外部可能預期發生的危害（包含生物性、化學性和物理性），找出重要管制點予以即時控制及預防，使危害不致發生於最終成品」。此制度除可提高食品之安全性，使消費者之飲食衛生安全獲得更多保障外，亦能提供國際貿易之基準。

6.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驗證

TOSHMS驗證規範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制定，其目的在創新我國職場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促進勞工安全健康及產業競爭力。該驗證規範係依循OHSAS 18001:2007之架構及要求，並結合國際勞工組織ILO-OSH 2001指引之相關要項訂定而成。

7. ISO 14064-1溫室氣體(GHG)查/驗證

ISO 14064系列標準係由ISO國際標準組織於2006年3月所制定公告，提供溫室氣體盤查或計畫的量化、監督、報告及確證或查證之清晰度與一致性，以期有益於全球之組織、政府、計畫提案者及利害相關者。ISO 14064-1標準主要目的在於「詳述組織或公司層級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的設計、發展、管理及報告之原則與要求事項，並包括決定溫室氣體排放邊界、量化組織之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以及鑑別公司為改善溫室氣體管理的特定措施或活動之要求事項」。

8. 外銷食品加工廠「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HACCP)」驗證

HACCP制度為一種預防性自主管理之品保制度，係以危害分析法來找出衛生安全上之重要管制點，再以管制之手段將危害降至最低。聯合國食品法典委員會(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sion，簡稱CAC)將其推薦為世界性之指導綱要，美、加、日、歐、澳、紐等國均已實施，此制度將逐漸蔚為國際趨勢。HACCP制度無法獨立執行，必須架構於良好之製造作業規範及衛生標準操作程序上，方能發揮功效。水產品加工廠實施此制度將可確保其產品之品質、衛生及安全符合要求，易於開拓國際市場、爭取商機。

二、統計表

(一) 國家標準

年別	項目 現有 實際數 (種)	制定 (種)	修訂 (種)	廢止 (種)	標準供應(份)			外國標 準蒐集 (份)	諮詢服務 (人次)
					合計	國家標準	外國標準		
95年	14,077	130	165	46	132,926	118,322	14,604	9,192	21,313
96年	14,219	203	143	61	180,407	167,547	12,860	10,989	19,489
97年	14,303	141	176	57	191,908	180,796	11,112	11,386	17,473
98年	14,390	132	143	45	184,660	173,411	11,249	8,120	18,739
99年	14,473	240	175	157	160,152	149,839	10,313	13,047	16,023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0.58	81.82	22.38	248.89	-13.27	-13.59	-8.32	60.68	-14.49

(二) 正字標記管理

年別	項目	廠商(家)			產品(件)			品管追查 (廠次)	產品抽驗 (件)
		現有	核准	廢止	現有	核准	廢止		
95年		626	39	39	1,939	57	75	562	1,587
96年		622	58	53	1,904	98	133	485	1,529
97年		616	44	46	1,897	67	74	495	1,695
98年		637	77	38	1,947	112	62	489	1,847
99年		630	60	52	1,930	95	112	498	1,604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10	-22.08	36.84	-0.87	-15.18	80.65	1.84	-13.16

(三) 度量衡檢校-按項目別分

單位：具

年別	項目 合計	按項目別分							
		初次檢定	重新檢定	檢查	二級校正	校驗	糾紛鑑定	申訴舉發	市場監督
95年	2,825,603	1,745,824	980,560	88,104	2,143	...	405	129	8,438
96年	2,819,523	1,970,592	745,690	89,472	1,563	1,592	423	208	9,983
97年	3,414,693	2,675,662	628,762	95,065	1,291	1,852	567	239	11,255
98年	3,174,282	2,323,835	730,885	106,549	1,532	1,930	820	235	8,496
99年	3,225,554	2,425,420	685,378	99,439	1,497	2,460	760	195	10,405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62	4.37	-6.23	-6.67	-2.28	27.46	-7.32	-17.02	22.47

(四) 度量衡檢校-按分局別分

單位：具

年別	項目 合計	按分局別分						
		台北總局	基隆分局	新竹分局	台中分局	台南分局	高雄分局	花蓮分局
95年	2,825,603	1,671,722	13,622	55,543	70,751	942,843	60,237	10,885
96年	2,819,523	1,223,956	15,246	79,716	75,198	1,360,509	53,991	10,907
97年	3,414,693	1,364,855	16,206	129,771	46,986	1,792,566	54,016	10,293
98年	3,174,282	1,858,447	17,923	123,690	129,438	845,545	188,735	10,504
99年	3,225,554	1,366,359	17,605	124,777	196,792	1,364,589	145,273	10,159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62	-26.48	-1.77	0.88	52.04	61.39	-23.03	-3.28

(五) 度量衡業營業許可

單位：件

年別 \ 項目	總計	營業類別		
		製造業	修理業	輸入業
95年	208	39	18	151
96年	208	35	20	153
97年	39	6	14	19
98年	43	9	12	22
99年	72	14	20	38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67.44	55.56	66.67	72.73

(六) 國家度量衡標準一級校正

單位：件

年別 \ 項目	執行單位 合計	工業技術研究院	核能研究所	中華電信研究所
		物理量	游離輻射	時間頻率
95年	4,606	4,322	238	46
96年	4,813	4,485	283	45
97年	4,234	3,970	217	47
98年	4,592	4,282	243	67
99年	4,622	4,172	393	57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0.65	-2.57	61.73	-14.93

(七) 商品檢驗批次數—按分局別分

單位：批次

年別 \ 項目	總計	台北總局	基隆分局	新竹分局	台中分局	台南分局	高雄分局	花蓮分局
95年	359,233	1,555	200,852	73,856	24,740	1,478	56,387	365
96年	394,931	1,557	221,214	77,177	27,781	1,322	65,539	341
97年	401,534	1,545	223,519	70,888	26,177	1,304	77,759	342
98年	392,363	1,521	215,092	74,672	24,378	1,183	75,195	322
99年	455,103	1,736	251,623	84,000	35,341	1,235	80,781	387
進口	448,542	363	251,426	83,219	33,301	70	80,163	-
國內市場	6,561	1,373	197	781	2,040	1,165	618	387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5.99	14.14	16.98	12.49	44.97	4.40	7.43	20.19

(八) 檢驗技術服務業務

單位：批次

年別 \ 項目	總計	臨場 作業	延長 作業	特約 檢驗	受託試驗			簽發產 地證明
					計	一般試驗	型式試驗	
95年	71,047	35,691	2,802	7,021	22,169	21,179	990	3,364
96年	73,300	36,531	3,243	8,143	21,242	19,440	1,802	4,141
97年	76,289	40,638	2,889	7,368	20,909	19,475	1,434	4,485
98年	74,317	39,569	2,370	7,425	20,839	19,887	952	4,114
99年	79,055	42,174	2,350	8,696	20,500	19,375	1,125	5,335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6.38	6.58	-0.84	17.12	-1.63	-2.57	18.17	29.68

(九) 國內市場應施檢驗商品市場監督(1)

項目 年別	國內市場商品檢查 (件)					國內市場商品 經銷商檢查 (家)	國內市場商 品購樣檢驗 (件)
	合計	化工	玩具	電子/電器	機械		
95年	36,092	3,698	8,156	19,260	4,978	8,210	1,505
96年	32,964	3,614	8,943	15,818	4,589	9,316	2,044
97年	30,673	4,481	8,169	14,696	3,327	9,090	1,739
98年	38,367	5,241	9,295	20,156	3,675	9,482	1,606
99年	48,297	6,203	10,778	26,632	4,684	9,712	1,644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25.88	18.36	15.95	32.13	27.46	2.43	2.37

(十) 國內市場應施檢驗商品市場監督(2)

單位：件

項目 年別	國內市場違規商品					消費者及監 視員反映案	行政罰鍰 催繳案件
	合計	化工	玩具	電子/電器	機械		
95年	1,773	226	941	383	223	6,370	128
96年	1,906	163	1,042	504	197	5,225	133
97年	1,671	195	857	498	121	4,151	65
98年	1,062	150	469	336	107	3,135	184
99年	1,114	131	372	538	73	3,973	96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4.90	-12.67	-20.68	60.12	-31.78	26.73	-47.83

(十一) 商品驗證登錄推行績效-產品型式數

單位：型式

項目 年別	受理	登錄	剔退	自行申請 註銷	撤銷	廢止	現有數
95年	10,207	4,778	68	1,457	2	439	15,951
96年	10,272	4,861	55	1,833	25	336	16,905
97年	9,647	9,393	49	1,557	2	211	18,724
98年	10,730	14,924	62	1,085	-	374	17,700
99年	11,370	11,797	69	3,672	1	494	17,767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5.96	-20.95	11.29	238.43	--	32.09	0.38

(十二)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項目 年別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家)
95年	44	46	93	22	1,312	1,358
96年	35	31	65	18	1,293	1,324
97年	30	30	66	14	1,225	1,288
98年	20	16	®87	10	1,122	®1,215
99年	20	22	43	14	1,115	1,194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	37.50	-50.57	40.00	-0.62	-1.73

(十三)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年別 \ 項目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 (家)
95年	32	27	7	23	175	199
96年	26	32	9	28	196	222
97年	20	16	3	13	220	235
98年	11	15	2	10	240	248
99年	6	8	6	3	247	250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45.45	-46.67	200.00	-70.00	2.92	0.81

(十四) 外銷食品系統驗證

年別 \ 項目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 (家)
95年	4	5	1	9	69	61
96年	5	8	1	4	72	68
97年	4	5	1	3	69	72
98年	2	4	5	7	60	71
99年	3	2	5	2	71	68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50.00	-50.00	-	-71.43	18.33	-4.23



99年標準檢驗局年報

出版機關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台北市濟南路1段4號
<http://www.bsmi.gov.tw/>

編印單位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會計室
(02)2343-1700

展售處 五南文化廣場
(04) 2437-8010
台中市北屯區軍福七路600號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部
(02) 2518-0207
台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印刷 震大打字印刷有限公司
(02) 2396-5877
台北市南昌路一段51巷7號

出版年月 中華民國100年2月
創刊年月 中華民國97年2月
定價 每本新台幣240元

GPN：2009700376

ISSN：2070-1098

著作權利管理資訊：著作權為本局所有，本刊圖文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請洽本局會計室第三科，電話：02-33435123)